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16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金保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银星能源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集团公司/中铝宁夏能源/控股股东	指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MW，兆瓦	指	功率的计量单位，1MW（兆瓦）=1,000 千瓦
GW	指	功率的计量单位，1GW=1,000MW（兆瓦）
KV	指	电压计量单位，1KV（千伏）=1,000 伏特
中宁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宁风力发电分公司
生产服务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服务分公司
光伏应用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应用设备制造分公司
构件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发电设备构件分公司
盐池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盐池风力发电分公司
吴忠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吴忠新能源分公司
灵武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灵武新能源分公司
电池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电池制造分公司
检修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风力发电检测检修分公司
太阳山风电厂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太阳山风力发电厂
贺兰山风电厂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风力发电厂
阿左旗分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分公司
风电设备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光伏设备公司	指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银仪风电公司	指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电风光公司	指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阿拉善银星公司或银星风电公司	指	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石桥（银川）公司	指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天净神州公司	指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宁电物流公司	指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多晶硅公司	指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银星能源	股票代码	00086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星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 Xia Yin Xing Ener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in Xi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原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网址	http://www.nxyxny.com.cn		
电子信箱	nxyxny@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正科	杨建峰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电话	0951-8887883	0951-8887923
传真	0951-8887900	0951-8887900
电子信箱	lzkmlt@126.com	tombeyond@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法律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40000228281734A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更,为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湖滨西街 65 号投资大厦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梁建勋 何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 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蔡诗文 田斌	2017 年 1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35,041,607.26	1,442,558,225.52	1,442,558,225.52	-35.18%	1,205,176,370.03	1,205,176,37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613,747.39	11,030,187.71	11,030,187.71	-1,809.98%	-117,031,598.56	-117,031,59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0,407,500.36	-24,573,214.18	-24,573,214.18	522.46%	-128,900,035.88	-128,900,03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9,410,453.30	598,626,931.49	598,626,931.49	-24.93%	710,764,123.76	710,764,123.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7	0.02	0.02	-1,435.00%	-0.216	-0.2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7	0.02	0.02	-1,435.00%	-0.216	-0.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4%	0.70%	0.70%	-7.74%	-7.17%	-7.1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178,830,293.31	10,015,088,349.45	10,015,088,349.45	-8.35%	9,361,883,473.56	9,361,883,47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6,492,475.76	2,775,106,224.15	2,775,106,224.15	-6.80%	1,572,853,142.50	1,572,853,142.5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2. 本公司自2017 年5 月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3. 本公司编制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11,013,695.59元，调整资产处置收益11,013,695.59元，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无影响。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5,405,974.91	242,856,290.00	210,614,851.42	236,164,49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3,450.40	-17,288,719.46	-50,753,022.17	-123,245,45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3,961.00	-19,257,360.85	-40,052,756.40	-103,511,34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49,091.37	45,275,911.08	42,098,355.81	340,687,095.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29,221.00	11,013,695.59	-1,481,812.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42,615.50	27,050,515.70	22,711,389.11	注：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7,352,569.07 元和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188,121.30 元，扣除即征即退增值税 7,798,074.87 元，详见本附注六 43、44。
债务重组损益		15,708,909.3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000.00	69,673.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390,196.21	-15,935,805.80	-9,028,965.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3,490.17	405,558.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15,044.85	1,898,027.94	332,174.18	
合计	-28,206,247.03	35,603,401.89	11,868,437.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是中铝集团公司旗下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控股的上市公司，是宁夏第一家从事风力发电的企业（贺兰山），也是最早引领宁夏光伏发电的领跑企业，拥有国家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目前主要从事新能源发电和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务，大力拓展新能源发电检修安装工程服务业务。其中：新能源发电产业主要包括风力发电和太阳能光伏发电。建成投运发电装机容量130.73万千瓦，主要分布于宁夏境内及宁蒙边界区域的贺兰山、太阳山、牛首山、红寺堡、麻黄山、大水坑、阿拉善左旗等10个风电场和孙家滩、银星一井2个光伏电站，下设四个检修基地，分别为贺兰山风电检修基地、太阳山风电检修基地、中宁风电检修基地、盐池风电检修基地。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投资建设募投项目太阳山六期50MW风电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具备并网发电条件，预计2018年二季度能实现并网发电。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包括风电设备制造和光伏发电设备制造两条产业链，具备年产300MW风机、500MW塔筒、200MW光伏组件的生产能力；检修安装服务业务是对新能源发电工程建设、安装、集成、运维、检修等，具备新能源发电项目工程安装、风机检修和齿轮箱检修的能力，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吴忠新能源孙家滩光伏电站和太阳山风电一期技改项目。

在全球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的背景下，我国在“十二五”期间也加快了清洁能源发展的步伐，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发展迅速，2016 年全球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486.8GW，增长12.5%，新增装机容量超过 54GW。全球风能理事会认为到2021 年全球风电累计装机量有望达到800GW，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0.5%，新增装机量将超过75GW，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6.8%，全球风电行业整体平稳增长。在“十三五”期间，国家提出将构建安全、清洁、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现代能源战略体系，按照国家能源“十三五”发展规划目标，光伏发电在“十三五”末将达到1亿千瓦，风电将达到2亿千瓦，光伏发电和风电发展空间较大。为了促使“十三五”规划目标的实现和清洁能源的可持续发展，有序推进电力市场化改革，国家在近期相继出台了《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的实施意见》及《可再生能源全额保障性收购》等一些有利于新能源发展的政策文件，为新能源在未来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

公司作为一家新能源上市公司，具有以下三个方面的优势：一是行业优势。银星能源的主营业务新能源发电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国家能源“十三五”规划中明确提出2020年非化石能源占比达到15%（2015年不足10%），2030年达到20%，发展空间巨大。目前由于用电需求增速放缓，电网输送通道建设滞后和风电预测精度差等问题制约，但2016年以来，国家发布了多项政策，来解决我国弃风问题。2017 年11 月13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正式发布《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预案》，《预案》指出到2020 年在全国范围内有效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2018年 1 月19 日，国家电网召开发布会，明确要求力争2017 年-2018 年弃风弃光矛盾得到有效缓解，到2020 年根本解决新能源消纳问题，弃风弃光率控制在5%以内。根据2018年3月5日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 2018年度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的通知，宁夏已有红色预警区域变为绿色预警区域，对公司今后新能源项目的开发提供了一定的机会。二是资源优势。银星能源目前已建成的新能源发电项目和正在开展前期工作的新能源发电项目主要分布在风光资源丰富的宁夏、内蒙阿拉善和陕西定边地区，这些地区日照充足，风电场平均风速达到6m/s以上具有较好的风光资源，具备发展新项目和风光互补项目的资源条件。国家也出台了鼓励发展风光互补项目的政策，公司可以利用现有已建成的风电场发展光伏发电，充分利用已建成风电场的线路、升压站和场地及人员，与新建光伏发电项目相比，能节约投资投资15-20%。三是人员优势。公司是宁夏最早从事风电建设运营的企业，通过14年的不断发展，在风电和光伏发电前期、建设、运行及维护检修等方面培养了一批技术过硬的人才队伍，具备丰富的经验。公司目前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在宁夏地区处于第2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了 1250.83%，主要系本期投资建设太阳山六期项目，年底尚未竣工转固所致。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了 75.95%，主要系本年补贴电费未结算，经营支出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了 26.02%，主要系本期可再生资源补贴电费未结算所致。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了 63.64%，主要系本增新增浙商银行借款 5000 万、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3000 万元、宁夏银行借款 6000 万元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经几年的不断发展，逐步形成了新能源发电和新能源装备制造两大业务板块，并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适时进行了转型，延伸出新能源装备检修维护安装服务业务，极大地增强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新能源发电：公司是宁夏最早从事新能源发电的企业，培养了一批优秀的新能源人才队伍，在新能源项目前期、建设、运营和检修维护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新能源装备制造：公司具备年产300MW风机、500MW塔筒和200MW光伏组件的产能；公司位处西北地区中心地带，公司业务范围辐射内蒙、青海、甘肃、陕西等省份，具有地域优势。

检修维护安装服务：公司作为风电设备制造和风力发电运行一体化的企业，拥有风电设备检修的设备和相应的技术人员，公司处于风电机组较为集中的西北地区中心，风电检修维护市场较大，公司将依托设备和技术优势开展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检修维护业务、风机齿轮箱和叶片的维修业务等，培育新的业务。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89亿元，亏损主要受风资源下降、新能源发电产业持续限电、交易电价下降、装备制造订单减少等因素造成。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工程建设、“两金”清收、设备治理以及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取得了一定效果。太阳山六期50MW风电项目已完工具备并网发电条件，完成了吴忠新能源孙家滩光伏和太阳山风电一期技改项目；积极拓展外部检修市场，成功打开区内及内蒙、陕西、甘肃等区外部风电检修市场、区内煤炭和火电检修市场，检修业务转型初见成效；有效解决部分历史遗留问题，完成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科技楼消防验收和公司已建项目财务决算审计。

2018年，公司将按照“稳基础，调结构”的工作思路，加强电量营销和风电设备治理，千方百计增加发电量，提升盈利能力；加大新能源装备和风电检修的市场开拓力度，控亏增盈；推进激励改革创新，加大制造业和检修服务业市场化改革力度，持续深入挖掘内部潜力，盘活闲置资产，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全力以赴确保实现2018年各项经营目标实现。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35,041,607.26	100%	1,442,558,225.52	100%	-35.18%
分行业					
发电行业	859,702,646.57	91.94%	864,734,865.22	59.94%	-0.58%
设备制造行业	41,028,877.63	4.39%	406,043,666.83	28.15%	-89.90%
检修业务	5,134,539.85	0.55%	14,900,000.00	1.03%	-65.54%
EPC 承包		0.00%	103,110,330.02	7.15%	-100.00%
代建费	6,367,950.26	0.68%	21,933,962.25	1.52%	-70.97%
其他业务	22,807,592.95	2.44%	31,835,401.20	2.21%	-28.36%
分产品					
新能源发电	859,702,646.57	91.94%	864,734,865.22	59.75%	-0.58%
风机设备制造	10,500,973.34	1.13%	95,954,328.76	6.65%	-89.06%

光伏设备制造	30,527,904.29	3.26%	310,089,338.07	21.69%	-90.16%
检修业务	5,134,539.85	0.55%	14,900,000.00	1.03%	-65.54%
EPC 承包		0.00%	103,110,330.02	7.15%	-100.00%
代建费	6,367,950.26	0.68%	21,933,962.25	1.52%	-70.97%
其他业务	22,807,592.95	2.44%	31,835,401.20	2.21%	-28.36%
分地区					
东北地区					
华北地区	83,379,033.34	8.92%	83,366,212.83	5.78%	0.02%
华东地区	19,425,035.28	2.08%	153,962.74	0.01%	12516.71%
西北地区	832,237,538.64	89.01%	1,267,234,001.54	87.85%	-34.33%
华中地区			91,804,048.41	6.36%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发电行业	859,702,646.57	559,446,446.18	34.93%	-0.58%	3.97%	-2.84%
分产品						
新能源发电	859,702,646.57	559,446,446.18	34.93%	-0.58%	3.97%	-2.84%
分地区						
西北地区	915,603,751.47	617,315,539.80	32.58%	-32.21%	-39.24%	4.0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发电行业	销售量	万千瓦时	179,415	178,321	0.61%
	生产量	万千瓦时	189,190	187,238	1.04%
	库存量			0	
风力发电机组	销售量	兆瓦		10	-100.00%

	生产量	兆瓦		10	-100.00%
	库存量	兆瓦		0	
塔筒	销售量	套	73	54	35.19%
	生产量	套	65	63	3.17%
	库存量	套	1	9	-88.89%
光伏发电设备	销售量	瓦	18,968,103	113,070,000	-83.22%
	生产量	瓦	18,569,666	113,050,000	-83.57%
	库存量	瓦	377,029	775,466	-51.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受红色区域预警政策影响，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市场需求萎缩、订单下降所致。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发电行业	成本小计	572,221,598.12	88.29%	519,875,706.10	50.99%	10.07%
设备制造行业	成本小计	39,734,547.81	6.13%	364,847,229.06	35.78%	-89.11%
检修业务	成本小计	7,241,795.36	1.12%	14,385,088.80	1.41%	-49.66%
EPC 承包	成本小计		0.00%	85,963,347.67	8.43%	-100.00%
代建费	成本小计	3,083,233.42	0.48%	8,632,389.77	0.85%	-64.28%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发电行业	成本小计	572,221,598.12	88.29%	519,875,706.10	50.99%	10.07%
风电设备制造行业	成本小计	10,016,038.24	1.55%	75,594,111.28	7.41%	-86.75%
光伏设备制造行业	成本小计	29,718,509.57	4.59%	289,253,117.78	28.37%	-89.73%

检修业务	成本小计	7,241,795.36	1.12%	14,385,088.80	1.41%	-49.66%
EPC 承包	成本小计		0.00%	85,963,347.67	8.43%	-100.00%
代建费	成本小计	3,083,233.42	0.48%	8,632,389.77	0.85%	-64.28%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89,130,187.1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5.0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宁夏回族自治区电力公司	775,341,345.02	82.92%
2	内蒙古自治区电力公司	83,366,212.83	8.92%
3	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290,470.29	1.31%
4	中国水电四局（酒泉）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0,747,383.60	1.15%
5	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	7,384,775.42	0.79%
合计	--	889,130,187.16	95.0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848,860.2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安阳蓝峰商贸有限公司	15,112,470.46	17.89%
2	上海先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268,034.19	6.24%
3	苏州润阳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984,618.80	4.72%
4	湖南红太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36,728.21	4.66%
5	安阳龙腾热处理材料有限公司	3,547,008.55	4.20%
合计	--	31,848,860.21	37.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260,756.74	23,221,373.52	-60.12%	主要系本期装备制造业订单减少，运输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57,646,477.48	55,582,472.77	3.71%	
财务费用	312,971,700.71	356,635,573.34	-12.24%	主要系长期借款本金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公司完成了《2.5MW风电机组风场试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项目验收工作。自主决策科技研发项目《S77-1500及FD77A-1500风机主控系统国产化应用》等五项，当年完成并验收了四项，一项为跨年项目继续实施。科技项目的研发可提升公司科技研发能力、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降低制造成本，提高风机故障诊断能力。

2018年，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为突破点，提高核心竞争力。一是要强化科技人才的培养，建立培养机制，将人才培养与公司经营发展、项目建设、团队建设、奖励制度等有机地结合起来；二是重点开展《银星能源1MW风机节能优化运行》、《三菱1.0MW风机主控制器国产化研究》等4个自助决策科技项目研发工作；三是积极探索风电产业科技研发和专利申报工作。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5	91	-6.5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12%	13.70%	-0.58%
研发投入金额（元）	4,340,233.28	18,580,334.31	-76.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46%	1.29%	-0.8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369,731.81	911,120,870.45	-1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959,278.51	312,493,938.96	-1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410,453.30	598,626,931.49	-24.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620,150.53	222,729,467.87	8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620,150.53	-221,729,467.87	88.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00.00	1,887,104,293.94	-8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933,068.25	1,534,900,009.67	-2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933,068.25	352,204,284.27	-337.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142,765.48	729,101,747.89	-210.2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原因主要为2017年度建设的太阳山六期项目以及风电、光电技改资本性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原因为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增加了当年度现金流。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大幅减少的原因一方面因为补贴电费持续拖欠造成经营性现金流同比减少，同时因上年有非公开发行大额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占公司收入比例达90%以上的新能源发电产业主营业务成本中90%以上为非付现成本的折旧支出，故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948,042.37	1.00%	联营企业亏损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资产减值	66,026,214.62	-33.95%	主要系计提存货减值、固定资	否

			产减值及坏账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4,897,152.38	-2.52%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及债务赔偿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45,933,876.57	-23.62%	主要系制造业间歇性停产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54,694,245.91	2.77%	1,058,837,011.39	10.57%	-7.80%	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了 75.95%，主要系本年补贴电费未结算以及上年有募集资金在 12 月底到账。
应收账款	832,601,154.35	9.07%	660,674,593.51	6.60%	2.47%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了 26.02%，主要系本期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未结算所致。
存货	88,090,079.14	0.96%	115,380,598.56	1.15%	-0.19%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68,703,707.02	0.75%	70,651,749.39	0.71%	0.04%	
固定资产	7,089,853,977.39	77.24%	7,589,791,469.56	75.78%	1.46%	
在建工程	292,935,020.26	3.19%	21,685,586.06	0.22%	2.97%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了 1250.83%，主要系本期投资建设太阳山六期项目，年底尚未竣工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	3.92%	220,000,000.00	2.20%	1.72%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了 63.64%，主要系本新增浙商银行借款 5000 万、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3000 万、宁夏银行借款 6000 万元所致
长期借款	5,089,960,000.00	55.45%	5,786,930,000.00	57.78%	-2.3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年末借款中质押、抵押借款系以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电费收费权质押及风电站、光伏电站资产抵

押取得，其中抵押资产原值695,168.15万元，净值502,791.93万元。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5,323,891.80	209,839,021.91	40.7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宁电物流	物流配送、招标采购服务；	增资	2,000,000.00	40.00%	自筹	中铝宁夏能源	2年	股权	完成部分现金出资	0.00	619,873.31	否	2016年11月15日	
合计	--	--	2,000,000.00	--	--	--	--	--	--	0.00	619,873.31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	投资项目涉及	本报告期投入	截至报告期末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	未达到计划进	披露日期（如	披露索引（如
------	------	--------	--------	--------	--------	------	------	------	--------	--------	--------	--------

		产投 资	行业	金额	累计 实际 投入 金额				累计 实现 的收 益	度和 预计 收益 的原 因	有)	有)
吴忠太 阳山 50MW 风电场 项目	自建	是	发电	231,231 ,998.54	232,119 ,799.80	募集资 金	97.40%	0.00	0.00	无	2016 年 06 月 28 日	巨潮资 讯网站
合计	--	--	--	231,231 ,998.54	232,119 ,799.8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 年份	募集方 式	募集资金 总额	本期已 使用募 集资金 总额	已累计使 用募集资 金总额	报告期 内变更 用途的 募集资金 总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	累计变更 用途的募 集资金总 额比例	尚未使 用募集 资金总 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 向	闲置两年 以上募集 资金金额
2014	非公开 发行	42,700	3,341.54	41,197.38	0	0	0.00%	1,581.44	主要为太阳 山一期技改 项目资金 1,581.44 万 元尚未使	1,581.44

									用。	
2016	非公开发行	117,396.5	89,664.25	114,899	0	0	0.00%	2,628.31	存放于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0
合计	--	160,096.5	93,005.79	156,096.38	0	0	0.00%	4,209.75	--	1,581.44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53号《关于核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1月4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4,114,114股,每股发行价格6.6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26,999,999.2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5,826,073.8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11,173,925.39元。上述资金已于2014年11月13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4YCA20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1,197.38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581.44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55号)《关于核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993,598股,每股发行价格7.0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73,964,993.9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686,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64,278,893.94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9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6YCA2013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4,899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628.31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太阳山一期技改项目	否	4,900	4,900	3,341.54	3,341.54	68.19%	2018年02月28日	0	不适用	否
银星一井矿产区30MW光伏电站项目	否	13,498.8	13,498.8	13,506.26	13,506.26	100.00%	2016年07月01日	2,136.38	不适用	否
长山头99MW风电项目	否	42,575.15	42,575.15	40,696.28	40,696.28	95.59%	2015年10月31日	643	不适用	否
吴忠太阳山50MW风电	否	26,103.6	26,103.6	25,484.97	25,484.97	97.63%	2018年05		不适用	否

场项目							月 31 日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218.95	35,218.95	9,984.2	35,218.95	100.00%	2017 年 01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2,296.5	122,296.5	93,013.25	118,248	--	--	2,779.38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122,296.5	122,296.5	93,013.25	118,248	--	--	2,779.3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6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到期全额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风电设备制造公司	子公司	组装和生产风力发电机组	78,608,877.44	165,618,507.85	-36,573,881.47	18,098,044.83	-23,076,256.00	-28,646,078.01
光伏发电设备公司	子公司	光伏组件	50,000,000.00	123,024,856.19	-31,091,436.23	38,769,833.56	-15,499,621.45	-20,776,965.4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按照“做强新能源发电产业、优化装备制造业、拓展运维服务业”的战略方针，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存量、增加增量资产盈利能力，实现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新能源发电产业：公司将着力新能源资源的开发和储备，不断开展新能源项目的建设，计划每年以10万千瓦的风电装机规模和5万千瓦光电装机规模递增，力争到“十三五”末实现新能源装机规模突破200万千瓦，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实现新能源发电规模效益。

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奋力开拓外部市场，提升市场营销能力；以销订产，确保现有产能充分释放；加大新产品研发升级、科技创新，提升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降低制造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做精做强装备制造产业。同时，加快战略转型结构调整步伐，对存量资产按战略要求进行重组和优化，寻求战略合作伙伴，引入行业领先的先进技术进行合作生产，成为宁夏回族自治区新能源装备制造龙头示范企业。

风电检修检测服务业：在做好内部风电检修的同时，继续拓展外部检修市场和检修业务范围，加强检修人才的培育和检修能力的提升，强化预算管理，提升检修水平，以检修成本优势、检修质量优势和信誉抢占外部市场，实施检修业务“走出

去”战略，使检修业务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其他	电话沟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等
接待次数			84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84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近三年来，公司因尚有未弥补亏损且金额较大，故不分配利润，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0.00	-188,613,747.39	0.00%	0.00	0.00%
2016 年	0.00	11,030,187.71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117,031,598.56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	中铝宁夏能源	关于同业竞争、关	"中铝宁夏能源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中铝宁夏能源控制下暂不纳入本次重组范围的风电类资产包	2015 年 12		承诺尚在履行中。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作承诺	集团有 限公司	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括：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的股权；拟兴建的乌兰哈达风电场项目、风力发电机零部件生产加工项目和拟申请的贺兰山百万千瓦级风电场项目规划；中铝宁夏能源子公司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拟投资的定边风电场等风力发电项目。中铝宁夏能源承诺："（一）中铝宁夏能源已将所持有的银仪风电 50%的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进行公开转让，挂牌日自 201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7 日，未征集到意向受让者，中铝宁夏能源同意于银仪风电 2015 年度年报披露之日起一年内将中铝宁夏能源所持银仪风电股权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注入上市公司。（二）贺兰山百万千瓦级风电项目和白兴庄风电场 100MW 项目目前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正式申报项目立项文件，经相关项目主管部门同意，将优先由上市公司作为项目主体申请项目立项并具体建设和经营，如因法律法规限制，上市公司未来无法作为该等项目主体申请立项或实施该等项目或经审议决策后决定不参与该等项目，则中铝宁夏能源将继续推进后续工作。中铝宁夏能源承诺于该等项目建成且银仪风电注入上市公司后一年内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该等项目注入上市公司。（三）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定边冯地坑风电场一期 49.5MW 项目已经建成；陕西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正在开展定边冯地坑风电场二期 49.5MW 项目的建设；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朱庄风电场 50MW 项目已经核准。中铝宁夏能源同意于银仪风电注入上市公司后一年内将所持陕西西夏能源股权、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以及陕西丰晟股权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在此过程中不排除陕西西夏能源、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优先购买权的行使。"	月 31 日		日股票停牌，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银仪风电 50%股权，2017 年 8 月 31 日披露《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评估备案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6 个月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将继续推进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工作，待具备收购条件后公司再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	股份限售 承诺	"中铝宁夏能源关于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根据中铝宁夏能源的承诺，其在本次重组中认购取得的银星能源新增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银星能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除中铝宁夏能源外的其他特定对象认购的银星能源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有权机构对本次银星能源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依其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014 年 12 月 30 日	2017-12-30	除中铝宁夏能源外的其他特定对象认购的银星能源股票，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解除限售，中铝宁夏能源因有关同业竞争承诺未完成，尚未申请解除限售。

	通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深圳云帆信 息技术有限公 司;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宝盈 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东海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渤海证 券股份有限公 司					
	中铝宁夏能源 集团有限公 司	业绩承诺 及补偿安 排	"中铝宁夏能源关于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 1、业绩承诺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采用收益法定价的标的资产(包括银星风电 100%股权、宁电风光 100%股权、神州风电 50%股权以及中铝宁夏能源贺兰山风力发电厂、阿左旗分公司和太阳山风力发电厂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在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拟实现的归属于银星能源的净利润分别为 4,615.43 万元、5,459.87 万元、6,358.00 万元及 10,032.79 万元。中铝宁夏能源承诺,上述标的资产在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615.43 万元、5,459.87 万元、6,358.00 万元及 10,032.79 万元。如果本次交易于 2014 年度实施完毕,利润补偿期间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利润未达到承诺利润数的股份补偿(1)股份补偿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如果 6 项风电厂资产在利润补偿期间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累积数小于评估报告所对应的 6 项风电厂资产同期累积预测净利润数,则银星能源应在该年度的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中铝宁夏能源 6 项风电厂资产在该期间累积实际净利润数小于累积预测净利润数的事	2014 年 02 月 10 日	2016 -12-3 1	2014 年度已经完成利润承诺事项;2015 年度,中铝宁夏能源现金补偿未完成利润 2694.4 万元;2016 年末未完成金额为 230.8 万元,2017 年 8 月 16 日公司以 1.00 元回购 2,507,595 股并注销;本承诺已完成。

			实，并要求中铝宁夏能源补偿净利润差额。如果中铝宁夏能源须向银星能源补偿利润，中铝宁夏能源同意银星能源以总价 1.00 元的价格回购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银星能源股份，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中铝宁夏能源以 6 项风电厂资产认购的全部银星能源股份。 (2) 每年股份补偿数量的确定①在利润补偿期间，如果须实施股份回购，当年应回购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如下：回购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 6 项风电厂资产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 6 项风电厂资产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以 6 项风电厂资产认购股份总数÷补偿期限内 6 项风电厂资产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已补偿股份数量注 1：前述实际净利润数以 6 项风电厂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数确定；注 2：如果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均价，即 6.59 元/股，6 项风电厂资产的评估值为 117,660.82 万元，认购的股份总数对应为 17,854.4492 万股；注 3：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②如果利润补偿期内银星能源以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中铝宁夏能源持有的银星能源股份数发生变化，则中铝宁夏能源回购股份的数量应调整为：按上款公式计算的回购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③在利润补偿期内，如果须实施股份回购，中铝宁夏能源应将回购股份在利润补偿期内的现金分红返还银星能源。返还现金分红的计算公式为返还现金分红=回购股份数×利润补偿期内每股现金红利。(3)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银星能源对 6 项风电厂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6 项风电厂资产作价>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6 项风电厂资产认购股份总数，则中铝宁夏能源将另行补偿股份。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4) 股份补偿的实施①如果中铝宁夏能源须向银星能源补偿利润，中铝宁夏能源需在接到银星能源书面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条之规定计算应回购股份数并协助银星能源通知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将该等应回购股份转移至银星能源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单独锁定。应回购股份转移至银星能源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后不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应分配的利润归银星能源所有。在利润补偿期间，已经累积的单独锁定的应回购股份不得减少。②银星能源在利润补偿期限届满且确定最后一个会计年度应回购股份数量并完成锁定手续后，应在两		
--	--	--	--	--	--

			个月内就本协议项下全部应回购股份的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若股东大会通过，银星能源将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述专户中存放的全部股份，并予以注销；若银星能源股东大会未通过上述定向回购议案，则银星能源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10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中铝宁夏能源，中铝宁夏能源将在接到通知后的 30 日内将前款约定的存放于银星能源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中的全部已锁定股份赠送给银星能源股东大会赠送股份实施公告中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除中铝宁夏能源以外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中铝宁夏能源持有的股份数后银星能源的股本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中铝宁夏能源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为了维护银星能源经营的独立性，保护银星能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保证做到银星能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完整。	2013 年 07 月 25 日		截至目前，该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三、发行对象的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所认购的由银星能源本次发行的股票，自银星能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日起锁定 12 个月。" 四、保荐机构的声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对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	2017 年 01 月 18 日	2018 年 1 月 25 日	2018 年 1 月 25 日，限售流通股上市，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中心（有限合伙）；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的法律责任。 五、发行人律师的声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律师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声明：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确认其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次非公开发行会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声明：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确认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报告内容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由本所出具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鉴于银仪风电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评估备案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6 个月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将继续推进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工作，待具备收购条件后公司再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公司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其他收益本年列示17352569.07元。

2. 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3.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批准。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11,013,695.59元，调整资产处置收益11,013,695.59元，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无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梁建勋 何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年度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17年度内控审计费25万元；

2. 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保荐人，报告期内未支付费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引
2013年7月18日，银星能源与西安航空动力公司签订了《多晶硅太阳能组件买卖合同》，合同总金额为34927200元；同年9月29日，双方签订了《关于合同供货数量消减的补充协议》，变更后的合同总价为16447200元。2016年10月8日，银星能源因买卖合同纠纷向银川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西安航空动力更换不符合合同约定峰值功率的光伏组件8735块，并承担因更换产生的运输、拆装、检验等费用，如不能更换，则赔偿损失2242500元；承担一、二审案件受理费43016.5元，鉴定费共计75000元；律师代理费222209元；承担本案仲裁费用。	258.27	否	已结案	2016年12月30日，银川仲裁委员会出具了（2016）银仲字第544号裁决书，裁决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向银星能源赔偿损失2,242,500元；承担光伏组件鉴定费75,000元、仲裁费2万元。	已执行终结		2014年4月22日，公司2014-022号公告；2016年8月19日，公司2016-084号公告；2017年1月4日，公司2017-002号公告。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追加本公司、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铁路多元发展	1,500	是	已递交重 审申请	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撤销裁定，发回湖南省岳阳市	发回重审	2016年 12月 07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诉讼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4-022），

集团有限公司、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一案				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公司将密切跟踪发回重审的进展情况并继续通过各种方式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 《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4) 《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02)， 《关于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22)。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	材料费	招标价	330万元	330	16.97%	1,600	否	现金结算	无	2017年03月07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宁夏宁电物流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	接受劳务	招标服务	招标价	7.35万	7.35	100.00%	300	否	现金结算	无	2017年03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

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月 07 日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	运维费、培训费、技术服务费	招标价	327.98 万元	327.98	8.03%	300	是	现金结算	无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4）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	维修费、试验费、检修服务费	招标价	132.31 万元	132.31	3.24%	300	否	现金结算	116 万元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山东铝业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	劳保采购款、培训费	招标价	2.88 万元	2.88	12.12 %	2.93	否	现金结算	2.93 万元	2017 年 08 月 18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订购工作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1）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	运维服务	招标价	234 万元	234	100.00 %	300	否	现金结算	无	2018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中铝宁夏能源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	接受劳务	劳务费	招标价	73.21 万元	73.21	10.94 %	73.21	是	现金结算	无	2018 年 03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

集团综合服务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月 22 日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8)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商品	材料费	招标价	243 万元	243	10.33 %	800	否	现金结算	250 万元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	代建管理费、接入费及容量占用费、服务费	招标价	517.6 6 万元	517.6 6	100.00 %	517.6 6	是	现金结算	无	2018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4)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	支架款	招标价	4.8 万元	4.8	2.14%	4.8	否	现金结算	无	2018 年 03 月 22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4)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	提供检修服务	招标价	342.1 8 万元	342.1 8	68.96 %	342.1 8	是	现金结算	无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4)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	提供检修服务	招标 价	154 万元	154	31.04 %	500	否	现金 结算	无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租赁	物业服务	招标 价	63.74 万元	63.74	59.79 %	80	否	现金 结算	无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	提供运维和代建管理	招标 价	575 万元	575	35.94 %	750	否	现金 结算	无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	提供运维服务	招标 价	401 万元	401	25.06 %	500	否	现金 结算	无	2017 年 03 月 0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8）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	提供运维服务	招标 价	2.73 万元	2.73	0.17%	2.73	是	现金 结算	无	2018 年 03 月 22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4）
合计				--	--	3,411.84	--	6,373.5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关联采购实际发生金额 533.88 万元，占年度预计额度采购的 22.22%；接受劳务实际发生额 774.85 万元，占年度预计接受劳务的 60.86%；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 1992.57 万元，占年度预计提供劳务的 76.27%；租赁实际发生金额 63.74 万元，占年度预计租赁的 79.68%。关联销售实际发生额 4.8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13 日起停牌。由于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7 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10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2017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22 号）进行回复，同时披露了修订后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2017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12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评估备案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6 个月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将继续推进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工作，待具备收购条件后公司再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2.根据与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人员档案托管协议》，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进行档案托管，托管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时间为 2 年，约定托管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保费用等由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公司代发。本公司 2017 共代发人员工资共计 11,027,850.30 元，费用已由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支付。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修订稿）（2017-108）	2017 年 10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24 日	40,000	2016 年 12 月 23 日	5,500	质押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4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5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 年 08 月 13 日	15,000	2012 年 01 月 10 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10 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08月13日	15,000	2012年02月0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08月13日	15,000	2012年02月2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08月13日	15,000	2012年05月1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08月13日	15,000	2012年06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08月13日	15,000	2012年08月03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1年08月13日	15,000	2012年08月14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10年	否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4,000	2014年11月09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7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31日	5,000	2012年11月1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年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31日	3,000	2013年06月1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年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1,1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67,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6,6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5,5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8,6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4,10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3日起停牌。由于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7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30日、10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2017年10月10日，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22号）进行回复，同时披露了修订后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2017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12日上午开市起复牌。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评估备案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6个月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司于2018年3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将继续推进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工作，待具备收购条件后公司再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2.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7年4月21召开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对全资子公司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并于2017年5月16日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吸收合并工作仍在进行中。

3. 本公司2016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对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本公司与中铝宁夏能源共同对宁电物流进行增资扩股。中铝宁夏能源以现金出资4,927.14万元，占宁电物流增资扩股后股权比例60%；银星能源出资4,331.26万元（其中：现金出资372.86万元，存量资产盘活出资3,958.40万元），占宁电物流增资扩股后股权比例40%。报告期内公司向宁电物流支付现金出资款200万元，尚余172.86万元现金出资款未缴付。

4. 2017年3月3日公司七届二次董事会和2017年5月16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中铝宁夏能源公司补偿的2,507,595股股份并予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减少为706,118,997股。2017年5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7年8月16日，补偿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7年3月13日股票停牌，拟发行股份购买中铝宁夏能源持有银仪风电50%的股权，2017年8月31日披露《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评估备案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6个月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司于2018年3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将继续推进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工作，待具备收购条件后公司再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2.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7年4月21召开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对全资子公司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并于2017年5月16日提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吸收合并工作

仍在进行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74,267,300	52.82%				-2,507,595	-2,507,595	371,759,705	52.65%
2、国有法人持股	207,273,702	29.25%				-2,507,595	-2,507,595	204,766,107	29.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6,993,598	23.57%				0	0	166,993,598	23.6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4,359,292	47.18%						334,359,292	47.35%
1、人民币普通股	334,359,292	47.18%						334,359,292	47.35%
三、股份总数	708,626,592	100.00%				-2,507,595	-2,507,595	706,118,99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2016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7YCA20008），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标的资产2016年度尚未完成利润承诺230.8万元。公司按股份补偿的规定，中铝宁夏能源应补偿股份2,507,595股，公司总股本由708,626,592股减少为706,118,997股，已办理完工商变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3月3日公司召开的七届二次董事会、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或股份赠送相关事宜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中铝宁夏能源持有的2,507,595股股份已完成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34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32,549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 限公司	国有法 人	40.23 %	284,089,900	-2,507,595	204,766,107	79,323,793		0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 证券 —共盈大岩量化定增 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2%	21,337,126	20,837,186	21,337,126	0		
华泰柏瑞基金—招商 银行	其他	2.62%	18,492,176	18,492,176	18,492,176	0		

一华润深国投信托— 华润 信托·瑞华定增对冲 基金 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 理中 心（有限合伙）	其他	2.42%	17,069,701	17,069,701	17,069,701	0	质押	17,059,995
信诚基金—工商银行 —国 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1%	14,224,751	14,224,751	14,224,751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 司—财通多策略福享 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1%	12,802,276	12,802,276	12,802,276	0		
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 限公 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41%	9,957,326	9,957,326	9,957,32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 司—东海洋龙定增灵 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其他	1.37%	9,647,405	9,647,405	9,647,40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 司—财通多策略福瑞 定期 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 券投 资基金	其他	1.21%	8,534,851	8,534,851	8,534,851	0		
简炼炜	境内自 然人	1.17%	8,230,100	-769,900	0	8,230,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 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9,323,793	人民币普通股	79,323,793
简炼炜	8,2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0,100
李莞生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林文威	2,2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6,90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昭信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40,614	人民币普通股	2,140,614
张燕	2,068,881	人民币普通股	2,068,881
韩余进	1,89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5,900
武盼盼	1,5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8,800
南京盛世环宇投资有限公司	1,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0
张健	1,32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9,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朱润洲	2003 年 06 月 26 日	916400007508050517	从事火电、铝、风电、太阳能发电、供热、及其相关产业的建设与运营管理，从事煤炭、铁路、机械制造及其相关产业的投资，（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必须凭许可证经营），污水处理（分公司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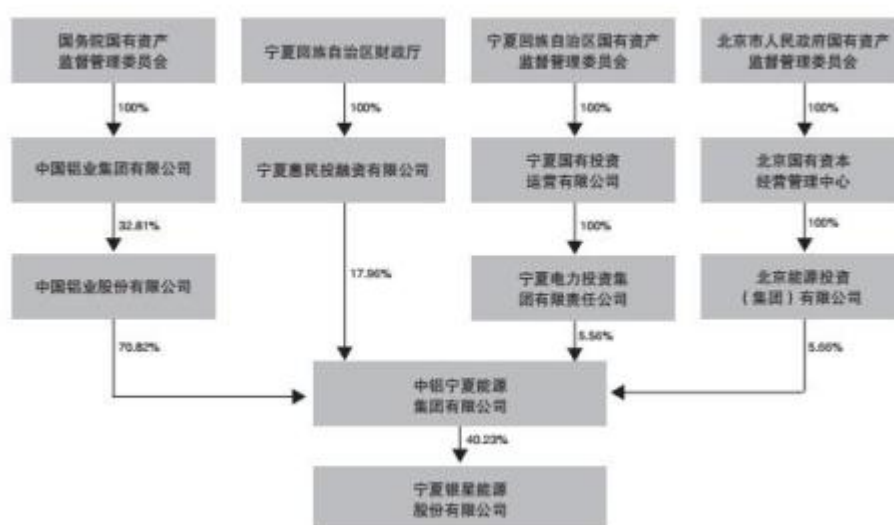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003 年 03 月 10 日	00001954-5	根据国务院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中央所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高原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7年05月16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吴解萍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50	2013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王志强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3月17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欧朝阳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5月16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王彦军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5年12月31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马建勋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6年11月11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王保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6年03月17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李宗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王幽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11月30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师 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6	2016年03月17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赵 静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6年05月27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张静超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10月13日	2019年11月11日	0	0	0		0
王志强	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6年03月17日	2018年01月25日					
翟建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6年04月26日	2018年03月07日	0	0	0		0
王海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2年01	2019年11	0	0	0		0

					月 17 日	月 11 日					
李正科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16 年 03 月 29 日	2019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李建忠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6 年 09 月 09 日	2019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马丽萍	总会计师	现任	女	43	2016 年 10 月 13 日	2019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许峰	董事长	离任	男	4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05 月 16 日	0	0	0		0
王路军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3 年 11 月 15 日	2017 年 05 月 16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峰	董事长	离任	2017 年 05 月 16 日	工作调整
王路军	董事	离任	2017 年 05 月 16 日	工作调整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高原，历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马莲台发电厂厂长、宁夏宁东供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解萍，历任宁夏天净贺兰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贺兰山风电厂副厂长、经营管理部副主任、贺兰山风电厂厂长、副总工程师兼风电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王志强，历任宁夏大坝电厂计划科经济活动分析及考核、综合计划和企业管理专责；宁夏发电集团经营管理部经营活动分析及经营考核专责；宁夏发电集团太阳山红墩子筹备处技术负责人；太阳山风力发电厂总工程师、工会主席、副厂长；宁夏发电集团风电事业部副总经理；宁夏发电集团新能源发电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贺兰山风电厂厂长、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风力发电厂厂长；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欧朝阳，历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火电事业部生产技术处处长、生产技术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彦军，历任宁夏大坝发电厂运行分场汽机值班员、车间统计员，宁夏大坝发电厂劳动人事科社保专责、副科长，宁夏马莲台发电厂人力资源部主任，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社保培训专责、社保副主任、副主任，中铝宁夏能源

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兼社保副主任。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兼社保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马建勋，历任宁夏马莲台发电厂财务部主任、副总经济师，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结算中心副主任、财务管理部副主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财务管理部财务处处长、运行监管处处长、副主任。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财务管理部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

王保忠，历任沈阳沈海热电副总经理、天津大港电厂厂长、北京十三陵抽水蓄能电厂厂长、国电电力副总工程师、国电大同二厂厂长、国电集团安全生产部副主任、国电电力副总经理，2013年1月退休。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宗义，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顾问和专家委员会委员，兰州市城关区政协常委，现任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幽深，历任海南海国投集团证券部上海证券业务部经理、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银星能源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现任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会长，宁夏法学会民商法学会秘书长，宁夏天盛律师事务所律师，宁夏银行独立董事。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王志强，历任宁夏大坝电厂计划科经济活动分析及考核、综合计划和企业管理专责；宁夏发电集团经营管理部经营活动分析及经营考核专责；宁夏发电集团太阳山红墩子筹备处技术负责人；太阳山风力发电厂总工程师、工会主席、副厂长；宁夏发电集团风电事业部副总经理；宁夏发电集团新能源发电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贺兰山风电厂厂长、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风力发电厂厂长；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海东，历任吴忠微型试验仪器厂、吴忠仪表厂技术员，吴忠仪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室主任、技术中心主任助理、医疗器械事业部副部长、销售公司副经理，吴忠仪表分公司副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发电设备构件制造分公司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任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翟建军，历任宁夏天净贺兰山风力发电公司生技部主任；宁夏发电集团公司工程管理部项目组专责；贺兰山风力发电厂总工程师；风力发电研究所副所长；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阿拉善左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筹备处主任；内蒙古阿拉善左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贺兰山百万千瓦级风电场项目筹建处副主任；贺兰山百万千瓦级风电场项目筹建处主任；兼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正科，历任宁夏大坝电厂生技科专责；宁夏马莲台发电厂工程部专责、机械维修部副主任、计划经营部副主任、主任；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专责、经营计划处处长；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经营计划处处长、副主任；兼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处处长。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建忠，历任宁夏宁电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银仪电力设备检修安装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丽萍，历任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副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总会计师。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原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05月		是

			06 日		
吴解萍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07 年 12 月 29 日		是
王彦军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主任兼社保主任	2015 年 06 月 17 日		是
欧朝阳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经营部主任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是
马建勋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主任	2010 年 06 月 07 日		是
师阳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股权部主任	2016 年 09 月 10 日		是
赵静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主任	2016 年 09 月 10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宗义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	1998 年 10 月 01 日		是
王幽深	北方民族大学	教授	1985 年 07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

公司五届十二次董事会、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 6 万元/年（含税），独立董事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产生的费用据实报销。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各人的职务及贡献大小确定报酬额度，基薪按月考核兑现，绩效薪实行滚动考核，考核期结束后兑付。报告期内，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经营业绩考核及高管年薪兑现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和现任）年度报酬总额为 305.86 万元（税前，包含了应兑付独立董事、董事、监事津贴）。

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报告期内未在公司领取董事、监事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王志强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41.11	否
王保忠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6	否
李宗义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6	否
王幽深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6	否
张静超	职工监事	男	53	现任	34.03	否
翟建军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4.16	否
王海东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31.4	否
李正科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34.48	否
李建忠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4.51	否
马丽萍	总会计师	女	43	现任	33.54	否
合计	--	--	--	--	261.2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4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79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88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141
合计	6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3
本科	253
大专	239
中专	27
技校及以下	106
合计	648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已制定的薪酬制度，结合所处的发展阶段，不断完善公司考核分配机制。一是进一步优化完善逐级联动考核机制。按照考核结果与任职挂钩、与业绩兑现挂钩、与工资总额挂钩的“三挂钩”原则，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自上而下，联动考核、责任共担”的考核分配机制。二是指导各企业稳妥实施差异化薪酬分配，实现“精准激励”。结合各企业市场化改革和人员优化配置工作，在现有薪酬管理体系下，综合考虑企业发展、行业对标、劳动力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进一步优化调整企业内部薪酬分配，对生产期和停产期职工薪酬实行差异化管理，对留守核心骨干员工、普通岗位职工和放假职工薪酬实行差异化管理。三是加大对各企业考核分配机制的督导检查。通过积极的督导检查 and 科学合理的工资总额调度，保证公司考核分配机制的落地生根，促使各企业进一步理顺考核分配体制机制，构建“外具竞争力，内具公平性”的薪酬分配格局。加强对各企业考核分配等涉及职工重大利益的重点制度的监督管理，落实制度备案规定，保证重点制度民主监督和颁布实施程序完整。按照薪酬分配原则，下发《公司关于做好工资分配向骨干员工倾斜的实施意见》，对骨干员工发放骨干津贴，有效激发骨干员工的创新动力和工作活力，保证一线骨干员工队伍稳定，防止核心人才和骨干员工的流失。

3、培训计划

为促进公司实现人才强企战略，健全员工发展通道，全面提升公司三支人才队伍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建立完善、科学、合理的员工教育培训体系，提高教育培训工作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公司结合各部门、各单位的培训需求调查结果，制定公司的《年度员工教育培训计划》，2017年度全年年度培训计划完成率达90%，全年使用教育培训经费58.33万元，全额完成经费计划。

一、加强管理人员业务水平、思想认识、执行力等：举办党课教育、廉政教育、财会管理、法律法规、公文写作、参加招投标及采购管理制度、发电企业安全管理培训、应急救护知识及救护培训、内控制度流程图绘图培训。

二、技术人员技术水平提升：积极利用宁夏回族自治区人社厅的“宁夏专业技术人员服务平台”，做好参加培训人员的继续教育学时申报工作。组织申报工程、以考代评和政工系列的职称评审工作，共计18人次。

三、技能人员技能水平提升：以各班组、生产现场为“主阵地”，充分发挥内训师的重要作用，广泛开展“岗位练兵”、“师带徒”等考评结合的现场培训。配合集团公司对焊工、电工和风力发电运维值班员工种开展技能鉴定工作，完成本次技能鉴定的焊工有9人、电工22人、风力发电运维值班员85人。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54,24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540,000.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列明的七项内容进行了认真对比分析，认为公司治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和平等地位；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通知、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按要求进行了充分披露。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做到了分开。

3.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董事的选聘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4. 监事与监事会：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人员及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独立有效的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

5. 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以吸引人才，保持经理人员的稳定。

6. 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信息；所有公告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 在业务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生产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2. 在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不存在与控制人混合经营的情况。

3. 在资产方面，公司与控制人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拥有自主的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4. 在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科学，具有良好的运作机制与较高的运行效率，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及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发展需求的组织机构。

5. 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公司有关财务管理制

度的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委	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领域存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1. 本公司同意于银仪风电 2015 年度年报披露之日起一年内将本公司所持银仪风电股权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注入上市公司。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评估备案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6 个月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经各方审慎研究并友好协商，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决定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宁夏能源）白兴庄风电场 100MW 项目目前处于前期工作阶段，未正式申报项目立项文件，经相关项目主管部门同意，将优先由银星能源作为项目主体申请项目立项并具体建设和经营，如因法律法规限制，银星能源未来无法作为该等项目主体申请立项或实施该等项目，则本公司将继续推进后续工作。贺兰山百万千瓦级风电项目，已核准 20 万千瓦，项目建设主体为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诺于该等项目建成且银仪风电 50% 股权收购完成后一年内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该等项目注入银星能源。4. 除风电类资产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部分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领域存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光伏发电类业务。以此为目的，本公司将自 2014 年 2 月 10 日起五年内将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类资产和业务对外出售。如果五年内无法将相关资产和业务卖出，中铝宁夏能源将于一年内以评估值收购银星能源拥有的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相关资产和业务。	1.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能源）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股票停牌，2017 年 10 月 12 日复牌。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银仪风电 50% 股权。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10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评估备案工作尚未完成，无法在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6 个月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经各方审慎研究并友好协商，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公司承诺自《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少 2 个月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将继续推进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工作，待具备收购条件后公司再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其他情况详见解决措施。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2%	2017 年 01 月 09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2017 年1 月1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5.14%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5 月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65%	2017 年 06 月 09 日	2017 年 06 月 10 日	2017 年6 月1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0%	2017 年 09 月 04 日	2017 年 09 月 05 日	2017 年9 月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4%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17 年 12 月 02 日	2017 年12 月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公司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议	
王保忠	10	6	4	0	0	否	5
李宗义	10	6	4	0	0	否	5
王幽深	10	6	4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在实地调研公司各产业后，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对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投融资方案、对外投资、公司治理等重大事项提出了合理化的建议，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全年审议并上报议题6个。

2.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工作程序》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全年审议并上报议题18个。

3. 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并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认真进行了核查，全年审议并上报董事会议题1个，提名董事2人次。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全年审议并上报董事会议题1个。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年薪实施办法》，依据领导班子成员岗位性质、职位责任、工作业绩、工作能力，按照责权利相适应，合理体现收入差距的原则，确定分配系数。基本年薪及绩效年薪的50%按月发放，次年根据经营业绩考核结果进行总核算，再兑现剩余部分：当考核得分在60分以下时，绩效年薪为0；当考核得分在60-100分之间时，绩效年薪为基本年薪的1-2.6倍；当考核得分在100-120分之间时，绩效年薪为基本年薪的2.6-3.6倍。阶梯式的考核办法，有助于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完成年度任务目标。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2.9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5.33%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公司规定,涉及以下领域的内部控制缺陷至少应认定为“重要缺陷”:(1)反舞弊程序和控制。(2)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3)对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4)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2.以下情形应至少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1)对以前发表的财务报表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的纠正。(2)审计师发现公司当期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但该错报最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100万元以上的处罚。 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初没有被公司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发现。(即使管理层之后对错报进行纠正,这也是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3)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财务报告及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4)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5)发现涉及高级管理层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6)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7)公司层面控制环境失效。	(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1.一般缺陷:极小可能($\leq 5\%$)或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1%或人民币70万元、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或总资产的0.5%)或人民币200万元;2.重要缺陷:不大可能($\leq 20\%$)及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3.重大缺陷:可能及以上(20% 以上)及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20%或人民币1400万元、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或总资产的1%)或人民币2000万元。	1.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人民币70万元,受到上级公司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人民币70万元(含70万元)-人民币2000万元,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3.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及以上,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银星能源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告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8YCA20040
注册会计师姓名	梁建勋 何燕

审计报告正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星能源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星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星能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32,601,154.35 元，占资产总额的 9.07%。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的坏账损失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账龄及客户信用情况对应收账款的坏账情况进行评估，确定已发生坏账的应收账款，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判断。 由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涉及银星能源公司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视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评估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 了解和测试公司信用政策及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认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增加的合理性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六、3“应收账款”中所作出的披露。
--	--

四、其他信息

银星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星能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星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银星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银星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银星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星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银星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3,347,600.00	17,420,857.82
应收账款	832,601,154.35	660,674,593.51
预付款项	1,093,605.35	14,401,749.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551,509.74	21,511,108.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090,079.14	115,380,598.5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679,807.92	311,346,418.03
流动资产合计	1,601,058,002.41	2,199,572,337.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703,707.02	70,651,749.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089,853,977.39	7,589,791,469.56
在建工程	292,935,020.26	21,685,586.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653,360.94	72,019,007.62
开发支出		634,608.9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303,496.44	9,966,79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22,728.85	30,766,79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77,772,290.90	7,815,516,011.96
资产总计	9,178,830,293.31	10,015,088,34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	2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6,892,591.53	303,192,179.65
预收款项	1,134,012.50	1,433,525.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421,597.45	7,279,324.49
应交税费	35,127,576.03	25,128,650.54
应付利息	9,341,373.85	10,263,764.26
应付股利	7,997,078.54	7,997,078.54

其他应付款	28,988,849.15	26,929,294.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2,970,000.00	596,27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339,627.52	8,289,627.48
流动负债合计	1,280,212,706.57	1,206,783,444.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89,960,000.00	5,786,9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439,378.15	4,447,916.57
专项应付款	15,160,576.42	15,000,000.00
预计负债	5,837,828.00	5,837,828.00
递延收益	52,790,961.81	61,172,256.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69,188,744.38	5,873,388,000.62
负债合计	6,449,401,450.95	7,080,171,445.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6,118,997.00	708,626,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05,427,501.47	2,702,919,907.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99,326.51	24,499,326.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49,553,349.22	-660,939,60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6,492,475.76	2,775,106,224.15
少数股东权益	142,936,366.60	159,810,67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9,428,842.36	2,934,916,904.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78,830,293.31	10,015,088,349.45

法定代表人：高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保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789,655.79	998,575,089.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178,300.00	2,780,000.00
应收账款	586,731,066.11	361,347,574.73
预付款项	870,381.13	5,674,974.1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800,000.00	27,686,423.15
其他应收款	19,758,661.25	176,849,662.17
存货	12,304,675.00	20,397,239.4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8,349,940.02	240,352,166.75
流动资产合计	1,076,782,679.30	1,833,663,130.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7,500,325.99	654,607,038.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74,969,089.30	5,313,834,242.05
在建工程	286,548,439.16	12,329,802.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664,387.36	61,408,034.99
开发支出		590,547.2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9,375.00	106,87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05,354.43	30,909,32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28,786,971.24	6,093,785,866.09
资产总计	7,005,569,650.54	7,927,448,996.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0	392,26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9,324,362.15	147,981,123.18
预收款项	1,010,516.50	1,010,516.50
应付职工薪酬	14,440,786.55	4,601,332.59
应交税费	26,286,278.46	14,434,566.74
应付利息	6,651,755.01	9,750,797.4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706,136.78	34,869,654.9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8,970,000.00	386,27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007,809.34	7,957,809.30
流动负债合计	970,397,644.79	999,135,800.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89,160,000.00	3,862,1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542,038.58	2,181,937.67
专项应付款	15,135,000.00	15,000,000.00
预计负债	5,837,828.00	5,837,828.00
递延收益	45,486,416.41	53,535,89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0,161,282.99	3,938,685,658.08
负债合计	4,430,558,927.78	4,937,821,458.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6,118,997.00	708,626,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20,224,120.44	2,717,716,526.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99,326.51	24,499,326.51
未分配利润	-875,831,721.19	-461,214,907.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5,010,722.76	2,989,627,537.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05,569,650.54	7,927,448,996.1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35,041,607.26	1,442,558,225.52
其中：营业收入	935,041,607.26	1,442,558,225.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3,882,574.85	1,470,978,699.14
其中：营业成本	648,097,928.22	1,019,573,623.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879,497.08	11,049,753.86
销售费用	9,260,756.74	23,221,373.52
管理费用	57,646,477.48	55,582,472.77
财务费用	312,971,700.71	356,635,573.34
资产减值损失	66,026,214.62	4,915,902.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8,042.37	-6,607,292.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28.28	11,013,695.59
其他收益	17,352,569.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431,012.61	-24,014,070.83
加：营业外收入	4,897,152.38	58,809,139.39
减：营业外支出	45,933,876.57	12,629,399.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467,736.80	22,165,669.23
减：所得税费用	2,220,323.90	4,063,865.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688,060.70	18,101,803.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688,060.70	18,101,803.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613,747.39	11,030,187.71
少数股东损益	-8,074,313.31	7,071,615.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688,060.70	18,101,803.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613,747.39	11,030,187.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74,313.31	7,071,615.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67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67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高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金保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07,378,778.18	730,614,628.47
减：营业成本	444,181,387.27	491,008,808.62
税金及附加	6,570,793.02	6,542,622.89
销售费用	2,531,563.12	6,607,716.94
管理费用	49,467,965.13	46,333,291.08
财务费用	216,090,341.57	248,111,650.34
资产减值损失	351,040,146.79	4,506,697.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171,108.43	44,096,122.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28.28	11,006,611.98
其他收益	14,282,373.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7,044,508.51	-17,393,424.73
加：营业外收入	2,645,029.98	44,913,957.44
减：营业外支出	25,313,364.29	3,799,197.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9,712,842.82	23,721,335.41
减：所得税费用	-15,096,029.18	-466,698.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616,813.64	24,188,033.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616,813.64	24,188,033.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4,616,813.64	24,188,033.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5,336,962.76	856,660,503.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81,015.43	19,409,95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51,753.62	35,050,41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369,731.81	911,120,870.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184,793.32	146,942,378.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973,881.18	78,695,621.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225,255.52	70,345,495.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75,348.49	16,510,44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959,278.51	312,493,93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410,453.30	598,626,931.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620,150.53	222,729,46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620,150.53	222,729,46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620,150.53	-221,729,467.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5,160,293.9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6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4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00,000.00	1,887,104,293.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0,270,000.00	1,175,013,468.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5,663,067.25	359,421,541.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	4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933,068.25	1,534,900,00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933,068.25	352,204,284.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142,765.48	729,101,747.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8,837,011.39	329,735,263.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881,264.12	501,658,976.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69,838.10	16,414,722.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24,588.67	218,504,38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075,690.89	736,578,08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600,774.89	178,734,333.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941,619.91	36,451,797.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99,198.24	34,658,09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635,825.03	177,600,12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677,418.07	427,444,35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98,272.82	309,133,72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005,573.95	2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5,573.95	12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484,803.67	221,710,735.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484,803.67	221,710,73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479,229.72	-95,710,735.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5,160,293.9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6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77,40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0	1,887,564,293.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270,000.00	1,002,013,468.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911,296.30	247,399,08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523,180.75	4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7,704,477.05	1,249,877,556.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704,477.05	637,686,73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785,433.95	851,109,729.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8,575,089.74	147,465,35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789,655.79	998,575,089.7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626,592.00				2,702,919,907.47				24,499,326.51		-660,939,601.83	159,810,679.91	2,934,916,90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626,592.00				2,702,919,907.47				24,499,326.51		-660,939,601.83	159,810,679.91	2,934,916,904.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7,595.00				2,507,594.00						-188,613,747.39	-16,874,313.31	-205,488,061.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613,747.39	-8,074,313.31	-196,688,060.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7,595.00				2,507,594.00								-1.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507,595.00				2,507,594.00								-1.00
（三）利润分配												-8,800,000.00	-8,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8,800,000.00	-8,800,000.00

股东) 的分配												00.00	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6,118,997.00				2,705,427,501.47				24,499,326.51		-849,553,349.22	142,936,366.60	2,729,428,842.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1,632,994.00				1,678,690,611.53					24,499,326.51		-671,969,789.54	152,739,064.18	1,725,592,206.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1,632,994.00				1,678,690,611.53				24,499,326.51		-671,969,789.54	152,739,064.18	1,725,592,206.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993,598.00				1,024,229,295.94						11,030,187.71	7,071,615.73	1,209,324,69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30,187.71	7,071,615.73	18,101,803.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993,598.00				1,024,229,295.94								1,191,222,893.9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6,993,598.00				997,285,295.94								1,164,278,893.9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944,000.00								
4．其他													26,944,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626,592.00				2,702,919,907.47			24,499,326.51		-660,939,601.83	159,810,679.91	2,934,916,904.0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626,592.00				2,717,716,526.44				24,499,326.51	-461,214,907.55	2,989,627,53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626,592.00				2,717,716,526.44				24,499,326.51	-461,214,907.55	2,989,627,53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7,595.00				2,507,594.00					-414,616,813.64	-414,616,814.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616,813.64	-414,616,813.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7,595.00				2,507,594.00						-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07,595.00				2,507,594.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6,118,997.00				2,720,224,120.44				24,499,326.51	-875,831,721.19	2,575,010,722.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1,632,994.00				1,693,487,230.50				24,499,326.51	-485,402,941.06	1,774,216,609.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1,632,994.00				1,693,487,230.50				24,499,326.51	-485,402,941.06	1,774,216,609.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993,598.00				1,024,229,295.94					24,188,033.51	1,215,410,927.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188,033.51	24,188,033.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993,598.00				1,024,229,295.94						1,191,222,893.9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6,993,598.00				997,285,295.94						1,164,278,893.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944,000.00						26,944,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626,592.00				2,717,716,526.44				24,499,326.51	-461,214,907.55	2,989,627,537.4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称为吴忠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忠仪表公司”），是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宁政函（1997）116号文批准，由吴忠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隆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机械工业部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现更名为“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吴忠仪表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150号文件和证监发字（1998）151号文审核批准，于1998年6月15日网上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并于1998年9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吴忠仪表公司于1998年6月28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4000012015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

民币12,660万元。

1999年4月吴忠仪表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的比例派送红股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转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变为18,990万股。2000年12月吴忠仪表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吴忠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可配售股份中的144万股，其余部分放弃且不转让；其他非流通股股东均全额放弃配股权；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2,700万股，共配售2,844万股。配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834万元。

2006年7月11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311号文件批准，吴忠仪表公司原控股股东吴忠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9,144万股国家股股份转让给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宁夏能源公司”）。2006年7月18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2.4股并用资本公积转增1.5股，流通股股东获得3.9股对价股份，吴忠仪表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3,589万元。

2007年吴忠仪表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将公司中文全称变更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5月10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012年6月1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4,717.8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8,306.80万股。

2014年2月27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4年8月20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53号）核准，公司向中铝宁夏能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94,450,880股（每股面值1元），购买相关资产及负债，同时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4,114,114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为541,632,994股。

2016年5月27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6年12月1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5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166,993,598股（每股面值1元），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为708,626,592股。

2017年3月3日公司七届二次董事会和2017年5月16日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中铝宁夏能源公司补偿的2,507,595股股份并予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减少为706,118,997股。2017年5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7年8月16日，补偿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06,118,997股，其中限售流通股371,759,705股，占总股本的52.65%。

本公司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0000228281734A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经营范围主要为：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其相关产业的建设与运营管理；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设备及其新能源产品附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检修服务；机械加工；其它机电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成套；进出口业务；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保洁服务；房屋、场地、机械设备、汽车的租赁。

本公司之母公司为中铝宁夏能源公司，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母公司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资委。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本公司设置八个职能部门和一个风电总公司，职能部门分别为计划经营部、安全生产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证券法律投资部、审计部、党群监察部、办公室。

本公司下设十二家分公司，包括：

公司名称	简称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发电设备构件分公司	构件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宁风力发电分公司	中宁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盐池风力发电分公司	盐池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吴忠新能源分公司	吴忠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电池制造分公司	电池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风力发电检测检修分公司	检修分公司

公司名称	简称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应用设备制造分公司	光伏应用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服务分公司	生产服务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太阳山风力发电厂	太阳山风电厂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风力发电厂	贺兰山风电厂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分公司	阿左旗分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灵武新能源分公司	灵武分公司

本公司下设五家子公司，包括：

公司名称	简称	持股比例（%）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风电设备公司	100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宁电风光公司	100
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银星风电公司	100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光伏设备公司	55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银仪风电公司	50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风电设备公司、宁电风光公司、银星风电公司、光伏设备公司、银仪风电公司五家子公司，与上年一致。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1.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3.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公司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

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4） 其他说明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5 年（含 5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原材料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库存商品采用分批实际法（即订单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摊销法。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

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览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2
房屋建筑物	45	5	2.11

16、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包括电子设备和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年限平均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8-45	5	11.88-2.11
2	机器设备	8-20	5	11.88-4.75
3	运输设备	6-10	5	15.83-9.50
4	其他	5-10	5	19.00-9.5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组件车间装修费和道路使用费。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组件车间装修费和道路使用费的摊销年限为20。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产生，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适用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3、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4、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商品销售收入：

设备制造行业：以合同验收条款确认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是否已转移给购货方，无需安装的以对方静态验收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需要安装调试的以安装完毕并验收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对方验收单确认的数量作为销售数量；销售单价执行合同价。

发电行业：以电力公司月末抄表日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经双方确认的上网电量作为当月销售电量，以经当地发改委核定的上网电价作为销售单价。

2) 其他收入：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时点确认收入。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财政拨款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分配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存货减值准备

本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五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本公司编制 2017 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11,013,695.59 元，调整资产处置收益 11,013,695.59 元，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无影响。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1、其他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的产品销售收入	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7.5%、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应缴流转税额	2%
水利建设基金	上年营业收入	0.7%
地方教育费	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5%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7.5%
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风力发电收入，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及“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本公司太阳能发电收入，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66号）及“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

即征即退50%的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1) 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符合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并取得宁夏地方税务局“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适用西部大开发优惠税率问题的通知”（宁地税函[2011]47号）；

子公司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符合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并取得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批准通知书（税开字[2012]24号）；

子公司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符合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并取得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批准通知书（税开字[2012]21号）；

子公司宁夏银星能源光伏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符合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并取得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批准通知书（税开字[2012]02号）。

子公司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符合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并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备案书。

2)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

子公司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系于2008年1月1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情况如下：

项目	免征期限	减半期限
牛首山一二期	2012-2014 年度	2015-2017 年度

子公司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电有限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系于2008年1月1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情况如下：

项目	免征期限	减半期限
阿左旗贺兰山一期	2010-2012 年度	2013-2015 年度
阿左旗贺兰山二期	2014-2016 年度	2017-2019 年度

中宁、盐池、太阳山、吴忠、灵武分公司、子公司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银仪盐池大水坑风电场一期、银仪盐池大水坑风电场二期，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系于2008年1月1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各项目减免税情况如下：

项目	免征期限	减半期限
中宁红寺堡风电场二期	2010-2012 年度	2013-2015 年度
中宁大滩风电场一、二期	2012-2014 年度	2015-2017 年度
盐池麻黄山风电场一、二期	2010-2012 年度	2013-2015 年度

项目	免征期限	减半期限
银仪盐池大水坑风电场一期	2012-2014 年度	2015-2017 年度
银仪盐池大水坑风电场二期	2013-2015 年度	2016-2018 年度
吴忠太阳山风电场一期	2008-2010 年度	2011-2013 年度
吴忠太阳山风电场二期	2009-2011 年度	2012-2014 年度
吴忠太阳山风电场宁东试验项目	2010-2012 年度	2013-2015 年度
吴忠太阳山风电场三、四期	2012-2014 年度	2015-2017 年度
吴忠太阳山风电场五期	2015-2017 年度	2018-2020 年度
吴忠孙家滩光伏项目	2012-2014 年度	2015-2017 年度
灵武银星一井光伏项目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合计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3,347,600.00	17,420,857.82
合计	153,347,600.00	17,420,857.82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8,683,232.39	207,424,777.01
合计	138,683,232.39	207,424,777.01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360,565.46	14.93%	21,952,681.06	16.71%	109,407,884.40	13,476,995.76	1.96%	13,476,995.76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8,153,184.54	85.06%	24,959,914.59	3.34%	723,193,269.95	671,181,046.57	98.02%	10,506,453.06	1.57%	660,674,593.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200.00	0.01%	112,200.00	100.00%		112,200.00	0.02%	112,200.00	100.00%	0.00
合计	879,625,950.00		47,024,795.65		832,601,154.35	684,770,242.33	100.00%	24,095,648.82		660,674,593.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来宝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80,000.00	9,080,000.00	100.00%	国际碳交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收账费用，收回不经济
瑞典碳资产有限公司	4,054,035.76	4,054,035.76	100.00%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且对方单位无可供执行的财产
长安医院	206,800.00	206,800.00	100.00%	挂账 5 年以上,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沈阳市科益经贸有限公司	136,160.00	136,160.00	100.00%	挂账 5 年以上,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114,383,569.70	4,975,685.30	4.35%	为一年以上未收回的补贴电费,按照预期可收回时间,以一年期借款利率确定其现值后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31,360,565.46	21,952,681.0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7,408,583.80		0.00%
1 至 2 年	104,777,889.22	10,477,788.93	10.00%
2 至 3 年	30,211,531.71	9,063,459.51	30.00%
3 至 4 年	662,263.32	331,131.66	50.00%
4 至 5 年	10,764.00	5,382.00	50.00%
5 年以上	5,082,152.49	5,082,152.49	100.00%
合计	748,153,184.54	24,959,914.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临猗县诚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7,200.00	67,200.00	100	长期挂账,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淄博第七人民医院	36,000.00	36,000.00	100	
盐池县人民医院	9,000.00	9,000.00	100	
合计	112,200.00	112,200.00	—	—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929,146.83 元;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情况。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660,048,290.46	0-2 年	75.06	4,975,685.30
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	35,162,044.37	0-2 年	4.00	2,652,185.72
中国能建集团装备有限公司	23,463,590.00	1-3 年	2.67	2,346,359.00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334,670.50	0-2 年	1.74	1,490,000.00
内蒙古电力公司	14,468,713.63	1 年以内	1.65	
合计	748,477,308.96	—	85.12	11,464,230.02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93,605.35	100	9,693,332.10	67.30
1-2 年			3,863,464.44	26.83
2-3 年			676,616.23	4.70
3 年以上			168,336.80	1.17
合计	1,093,605.35	100	14,401,749.57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5,999.93	1 年以内	14.26
山东泰开箱变有限公司	149,400.00	1 年以内	13.66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吴忠供电公司	200,000.00	1 年以内	18.29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中卫供电公司	288,231.50	1 年以内	26.36
中际联合工业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9.14
合计	893,631.43		81.7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659,266.83	76.17	112,659,266.83	1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640,430.66	22.74	14,088,920.92	41.88	19,551,509.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7,632.82	1.09	1,607,632.82	100.00	
合计	147,907,330.31	—	128,355,820.57	—	19,551,509.74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 678, 266. 83	78. 56	112, 678, 266. 83	1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 148, 027. 19	20. 32	7, 636, 918. 58	24. 68	21, 511, 108. 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613, 145. 82	1. 12	1, 613, 145. 82	100	
合计	143, 439, 439. 84	—	121, 928, 331. 23	—	21, 511, 108. 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3,865,671.32	63,865,671.32	100.00%	不合规委托理财，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民鑫实业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100.00%	债务人无法联系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7,871,273.07	7,871,273.07	100.00%	对方现金流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王明寿	5,911,326.24	5,911,326.24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德国太平洋（太阳能）	2,182,397.22	2,182,397.22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吴仪销售公司	1,884,219.87	1,884,219.87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财政局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北京茂达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朱维克	460,016.10	460,016.1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杨忠军	276,068.12	276,068.12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李情豪	249,193.62	249,193.62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窦洪德	231,082.24	231,082.24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凌学义	205,835.80	205,835.8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候磊	202,242.00	202,242.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中国通用石化机械工程公司	170,000.00	17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潘威阳	151,450.48	151,450.48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山东北洋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北京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126,136.89	126,136.89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广东汕头装饰工程公司	122,353.86	122,353.86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合计	112,659,266.83	112,659,266.8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406,309.67		0.00%
1 至 2 年	726,220.73	72,622.07	10.00%
2 至 3 年	1,293,764.23	388,129.27	30.00%
3 至 4 年	17,392,588.76	8,696,294.39	50.00%
4 至 5 年	1,779,344.17	889,672.09	50.00%

5 年以上	4,042,203.10	4,042,203.10	100.00%
合计	33,640,430.66	14,088,920.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唐 勇	97,489.53	97,489.53	100.00
西北奔牛	94,300.00	94,300.00	100.00
浙江杭萧钢结构公司	83,402.70	83,402.70	100.00
北京模具厂生产经营部	83,000.00	83,000.00	100.00
王建华（外）	68,442.60	68,442.60	100.00
于 峰	64,000.00	64,000.00	100.00
上海理工大科技服务部	60,000.00	60,000.00	100.00
葛麒麟	59,574.97	59,574.97	100.00
王建新	58,223.60	58,223.60	100.00
马汉忠	56,240.97	56,240.97	100.00
密 军	53,865.82	53,865.82	100.00
中兴华会计事物所有限公司	52,000.00	52,000.00	100.00
唐秀珍	41,248.20	41,248.20	100.00
李荣录	40,586.06	40,586.06	100.00
吴忠财政局	36,000.00	36,000.00	100.00
赵 涪	34,293.55	34,293.55	100.00
宁夏兆力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33,150.00	33,150.00	100.00
北京兴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廖 胤	30,000.00	30,000.00	100.00
舒英成施工队	30,000.00	30,000.00	100.00
蒋 玉	29,694.81	29,694.81	100.00
陕西欧亚公司	29,000.00	29,000.00	100.00
赵丽娟	25,397.05	25,397.05	100.00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窦新成	25,373.72	25,373.72	100.00
沧州精益铸造有限公司	22,050.00	22,050.00	100.00
广东茂名石化乙烯工业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林志宏	20,000.00	20,000.00	100.00
纵榜杰	15,086.83	15,086.83	100.00
王海霞	15,000.00	15,000.00	100.00
北京朝阳区王泰橡塑制品厂	13,760.00	13,760.00	100.00
李继峰	13,674.28	13,674.28	100.00
格尔木市人民法院	13,363.00	13,363.00	100.00
河南濮阳中级人民法院	10,297.00	10,297.00	100.00
中国石油兰州石油化工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任昌东	9,768.50	9,768.50	100.00
王焕菊	9,000.00	9,000.00	100.00
西安汉信自动识别技术有限公司	8,600.00	8,600.00	100.00
吉林化学工业公司	8,370.00	8,370.00	100.00
高 磊 (企管)	8,180.00	8,180.00	100.00
马 荣	8,120.00	8,120.00	100.00
北京中石和黄网络信息技术中心	8,000.00	8,000.00	100.00
王宏斌	8,000.00	8,000.00	100.00
北京恒威仪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50.00	7,850.00	100.00
中石油销售北京信息服务分公司	5,700.43	5,700.43	100.00
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局	5,300.00	5,300.00	100.00
宁夏生元工贸公司**	5,099.37	5,099.37	100.00
大庆石油管理局物资装备总公司	5,000.00	5,000.00	100.00
王 成	5,000.00	5,000.00	100.00
灵武谊联隔热保温公司**	4,915.60	4,915.60	100.00
李伟	4,405.53	4,405.53	100.00
袁志高	4,000.00	4,000.00	100.00
陈兰宁	4,000.00	4,000.00	100.00
谢 潜	4,000.00	4,000.00	100.00
张小兵	3,911.49	3,911.49	100.00
杨建平	3,900.00	3,900.00	100.00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山东寿光市人民法院	3,500.00	3,500.00	100.00
浙江省临安市人民法院	3,179.00	3,179.00	100.00
陕西振威展览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宁波东睦新材料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宋士云	3,000.00	3,000.00	100.00
周乃昌	3,000.00	3,000.00	100.00
朱 平	2,867.10	2,867.10	100.00
李雪晴	2,745.22	2,745.22	100.00
浙江玉环普天单项器公司	2,660.00	2,660.00	100.00
河北广通三德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00.00	2,300.00	100.00
长城须崎机床厂	2,000.00	2,000.00	100.00
张贵楨	2,000.00	2,000.00	100.00
赵文丽	2,000.00	2,000.00	100.00
宁夏快易充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1,807.00	1,807.00	100.00
浙江兴达冲件厂	1,065.00	1,065.00	100.00
天津市河西区近代包装材料厂	1,000.00	1,000.00	100.00
中国环保工作成果实录编辑委员会	990.00	990.00	100.00
苏红军	800.00	800.00	100.00
王彦宁	777.50	777.50	100.00
刘秦生	760.25	760.25	100.00
杨 波	738.80	738.80	100.00
马力马	632.70	632.70	100.00
北京怀柔电信局	500.00	500.00	100.00
明德蕴	296.64	296.64	100.00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	268.00	268.00	100.00
上海过滤器厂	250.00	250.00	100.00
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60.00	60.00	100.00
兰州德安龙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2,800.00	22,800.00	100.00
合计	1,607,632.82	1,607,632.82	100.00

(2) 本年度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27,489.34 元；本年坏账准备转回 19,00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145,062,423.79	141,259,007.89
个人往来款	301,577.28	418,432.67
质保金、押金等	1,756,172.41	1,077,016.00
其他	787,156.83	684,983.28
合计	147,907,330.31	143,439,439.8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款	63,865,671.32	5 年以上	44.52%	63,865,671.32
深圳民鑫实业公司	往来款	26,000,000.00	5 年以上	18.13%	26,000,000.00
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	法院扣款	9,200,000.00	2-3 年	6.41%	4,600,000.00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股利	7,871,273.07	5 年以上	5.49%	7,871,273.07
王明寿	往来款	5,911,326.24	5 年以上	4.13%	5,911,326.24
合计	--	112,848,270.63	--	78.68%	108,248,270.63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0,615,859.49	14,290,425.73	86,325,433.76	111,708,553.45	4,005,641.50	107,702,911.95
在产品				1,075,682.88		1,075,682.88

库存商品	4,685,949.22	2,921,303.84	1,764,645.38	9,007,677.23	2,405,673.50	6,602,003.73
合计	105,301,808.71	17,211,729.57	88,090,079.14	121,791,913.56	6,411,315.00	115,380,598.5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05,641.50	11,952,298.41		1,667,514.18		14,290,425.73
库存商品	2,405,673.50	570,008.83		54,378.49		2,921,303.84
合计	6,411,315.00	12,522,307.24		1,721,892.67		17,211,729.57

本期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原材料或产成品的市场销售价格或与其相同或类似的市场销售价格。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内部技改中消纳了部分原材料和产成品。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	本期销售转销
库存商品	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	本期销售转销

(4) 存货年末余额不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性质
留抵增值税进项税	251,240,062.19	310,976,891.01	待抵扣进项税
预缴所得税	439,745.73	369,527.02	预缴所得税
合计	251,679,807.92	311,346,418.03	—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8,900,000.00	28,900,000.00	20,000,000.00	48,900,000.00	28,900,000.00	2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8,900,000.00	28,900,000.00	20,000,000.00	48,900,000.00	28,9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8,900,000.00	28,900,000.00	20,000,000.00	48,900,000.00	28,900,000.00	2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14.00%	
珠海公牛高性能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17.98%	
青岛博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17.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350,000.00			3,350,000.00	3,350,000.00			3,350,000.00	10.71%	
银川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6.56%	
合计	48,900,000.00			48,900,000.00	28,900,000.00			28,90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 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8,900,000.00			28,9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8,900,000.00			28,900,000.00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9,688,577.48			-1,353,537.75						8,335,039.73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825,202.44			-1,214,377.93			2,000,000.00			22,610,824.51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35,137,969.47	2,000,000.00		619,873.31						37,757,842.78	
小计	70,651,749.39	2,000,000.00		-1,948,042.37			2,000,000.00			68,703,707.02	
合计	70,651,749.39	2,000,000.00		-1,948,042.37			2,000,000.00			68,703,707.02	

其他说明

注1. 本公司对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本为3600万元，持股比例为26.88%，因经营亏损，长期股权投资减至为零。

注2. 本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中铝宁夏能源共同对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本公司与中铝宁夏能源共同对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电物流）进行增资扩股。中铝宁夏能源以现金出资4,927.14万元，占宁电物流增资扩股后股权比例60%；银星能源出资4,331.26万元（其中：现金出资372.86万元，存量资产盘活出资3,958.40万元），占宁电物流增资扩股后股权比例40%。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宁电物流的实物出资已到位，现金出资到位200万元，其余出资尚未到位。

1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0,183,320.02	9,269,461,120.27	24,050,265.70	77,591,539.00	10,501,286,244.99
2.本期增加金额		39,240,743.23	463,442.70	312,641.08	40,016,827.01
（1）购置		857,754.22	281,425.62	146,586.31	1,285,766.15
（2）在建工程转入		38,382,989.01	182,017.08	166,054.77	38,731,060.86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5,200,338.94	677,877.00		25,878,215.94
（1）处置或报废		6,174,501.16	677,877.00		6,852,378.16
（2）拆除		19,025,837.78			19,025,837.78
4.期末余额	1,130,183,320.02	9,283,501,524.56	23,835,831.40	77,904,180.08	10,515,424,856.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5,189,963.78	2,559,123,449.84	16,794,326.00	37,968,835.81	2,889,076,575.43
2.本期增加金额	49,202,183.76	452,974,003.22	1,702,908.31	5,254,905.43	509,134,000.72
（1）计提	49,202,183.76	452,974,003.22	1,702,908.31	5,254,905.43	509,134,000.72
3.本期减少金额		10,029,988.77	643,983.15	8,537.22	10,682,509.14
（1）处置或报废		1,262,602.77	643,983.15	8,537.22	1,915,123.14

(2) 拆除		8,767,386.00			8,767,386.00
4. 期末余额	324,392,147.54	3,002,067,464.29	17,853,251.16	43,215,204.02	3,387,528,067.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418,200.00			22,418,2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63,477.63		361,134.03	15,624,611.66
(1) 计提		15,263,477.63		361,134.03	15,624,61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7,681,677.63		361,134.03	38,042,811.6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5,791,172.48	6,243,752,382.64	5,982,580.24	34,327,842.03	7,089,853,977.39
2. 期初账面价值	854,993,356.24	6,687,919,470.43	7,255,939.70	39,622,703.19	7,589,791,469.5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电池分公司机器设备	87,126,496.96	34,005,404.89	29,181,121.18	23,939,970.89	
风电设备公司机器设备	17,607,360.76	9,896,527.23	3,323,589.99	4,387,243.54	
合计	104,733,857.72	43,901,932.12	32,504,711.17	28,327,214.4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电池公司房产	113,082,637.75	工程尚未决算

(4) 其他说明

年末固定资产中以风电站及光伏电站资产抵押取得银行借款460,400.00万元，抵押资产原值695,168.15万元，净值502,791.93万元。

11、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阳山风电场-六期	232,119,799.80		232,119,799.80	887,801.26		887,801.26
太阳山风电场一期技改	32,508,675.29		32,508,675.29			
孙家滩技改	15,444,735.86		15,444,735.86			
其他风电厂技改项目	8,702,581.40		8,702,581.40	10,605,049.22		10,605,049.22
其他项目	4,548,099.41	388,871.50	4,159,227.91	10,192,735.58		10,192,735.58
合计	293,323,891.76	388,871.50	292,935,020.26	21,685,586.06		21,685,586.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太阳山风电场六期	343,370,000.00	887,801.26	231,231,998.54			232,119,799.80	67.60%	80%				募股资金
太阳山风电场一期	43,370,000.00		32,508,675.29			32,508,675.29	74.96%	90%				募股资金

技改												
孙家滩技改	19,500,000.00		15,444,735.86			15,444,735.86	55.36%	65%				其他
其他风电厂技改项目		10,605,049.22		664,769.22	1,237,698.60	8,702,581.40						
其他项目		10,192,735.58	32,932,125.57	38,066,291.64	510,470.10	4,548,099.41						
合计	406,240,000.00	21,685,586.06	312,117,535.26	38,731,060.86	1,748,168.70	293,323,891.7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高精齿轮传动技改项目	388,871.50	已停工，复工时间未定
合计	388,871.50	--

其他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343,999.75		41,017,973.42	878,974.80	112,240,947.97
2.本期增加金额	6,578,564.33	590,547.26		632,781.02	7,801,892.61
(1) 购置	6,578,564.33			122,310.92	6,700,875.25
(2) 内部研发		590,547.26			590,547.2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510,470.10	510,470.10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6,922,564.08	590,547.26	41,017,973.42	1,511,755.82	120,042,840.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705,495.33		29,941,705.91	574,739.11	40,221,940.35
2.本期增加金额	1,884,319.59	49,212.30	2,942,479.45	157,739.89	5,033,751.23
(1) 计提	1,884,319.59	49,212.30	2,942,479.45	157,739.89	5,033,751.2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589,814.92	49,212.30	32,884,185.36	732,479.00	45,255,691.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8,133,788.06		8,133,788.06
(1) 计提			8,133,788.06		8,133,788.0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133,788.06		8,133,788.0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332,749.16	541,334.96		779,276.82	66,653,360.94
2.期初账面价值	60,638,504.42		11,076,267.51	304,235.69	72,019,007.6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49%。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兆瓦级测试	590,547.26				590,547.26			
其他	44,061.66					44,061.66		
合计	634,608.92				590,547.26	44,061.66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500MW 组件车间	9,859,921.20		655,799.76		9,204,121.44
道路使用款-贺兰山风电	106,875.00		7,500.00		99,375.00
合计	9,966,796.20		663,299.76		9,303,496.44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8,657,299.97	22,298,594.99	143,618,259.66	21,542,738.95
递延收益	53,494,225.75	8,024,133.86	61,493,701.71	9,224,055.26
合计	202,151,525.72	30,322,728.85	205,111,961.37	30,766,794.2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1,562,608.30	60,135,235.39
可弥补亏损	401,656,598.00	345,739,493.44
合计	513,219,206.30	405,874,728.8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42,846,494.46	
2018	107,166,322.90	107,166,322.90	
2019	67,548,109.51	67,548,109.51	
2020	98,616,416.79	98,616,416.79	
2021	2,576,207.13	29,562,149.78	
2022	125,749,541.67		
合计	401,656,598.00	345,739,493.44	--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170,000,000.00
信用借款	23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2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87,392,199.85	197,639,967.24

一至二年	36,660,375.92	44,254,105.34
二至三年	13,014,802.94	17,400,974.50
三年以上	29,825,212.82	43,897,132.57
合计	166,892,591.53	303,192,179.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禾望电气有限公司	4,347,000.00	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及付款期尚未到期
中航惠腾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3,382,840.00	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及付款期尚未到期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2,909,440.00	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及付款期尚未到期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2,911,100.00	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及付款期尚未到期
大唐新能源有限公司	2,862,217.73	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及付款期尚未到期
合计	16,412,597.73	--

其他说明：

1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62,677.20
1 年以上	1,134,012.50	1,070,848.40
合计	1,134,012.50	1,433,525.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甘肃艾索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产品未交付，未结算
合计	1,000,000.00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58,282.87	64,441,260.43	53,060,641.43	14,738,901.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68.40	10,211,427.58	10,102,281.64	127,614.34
三、辞退福利	3,902,573.22	4,864,734.58	4,212,226.56	4,555,081.24
合计	7,279,324.49	79,517,422.59	67,375,149.63	19,421,597.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652,448.50	36,723,587.61	10,928,860.89
2、职工福利费		5,084,791.11	4,858,121.11	226,670.00
3、社会保险费	-17,394.20	4,788,313.55	4,740,244.31	30,675.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10.25	3,524,332.92	3,483,295.12	30,027.55
工伤保险费	-5,050.79	430,810.11	427,193.93	-1,434.61
生育保险费	-3,865.84	326,072.17	322,656.91	-450.58
补充医疗保险费	2,532.68	507,098.35	507,098.35	2,532.68
4、住房公积金	106,705.01	5,553,087.00	5,369,295.00	290,497.0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68,972.06	1,362,620.27	1,369,393.40	3,262,198.93
合计	3,358,282.87	64,441,260.43	53,060,641.43	14,738,901.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99.80	8,831,900.04	8,726,254.64	108,445.20
2、失业保险费	13,292.60	259,135.80	255,635.30	16,793.10
3、企业年金缴费	2,376.00	1,120,391.74	1,120,391.70	2,376.04
合计	18,468.40	10,211,427.58	10,102,281.64	127,614.34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274,414.85	14,247,169.03
企业所得税	1,678,931.44	5,750,520.66
个人所得税	1,498,158.29	1,038,960.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950.41	618,384.26
营业税		301,400.00
房产税	496,715.31	566,199.31
土地使用税	944,236.77	973,816.20
教育费附加	514,625.78	404,173.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4,122.01	178,142.13
水利建设基金	728,878.70	664,195.75
其他税费	308,542.47	385,689.16
合计	35,127,576.03	25,128,650.54

其他说明：

2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149,638.85	9,330,326.7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95,297.50	172,638.88
国债借款利息	696,437.50	641,020.83
委托贷款利息		119,777.78
合计	9,341,373.85	10,263,764.2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2、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997,078.54	7,997,078.54

合计	7,997,078.54	7,997,078.54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8,415,410.98	11,428,518.22
质保金、押金	9,779,991.76	13,037,146.33
风险抵押金	123,317.75	702,464.16
其他	670,128.66	1,761,165.50
合计	28,988,849.15	26,929,294.2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岳池电力建设总公司	1,170,000.00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宁夏万德福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72,573.79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美泽风电设备制造（内蒙古）有限公司	500,000.00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848,500.00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	1,024,601.09	尚未到期的质保金
合计	4,615,674.88	--

其他说明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2,970,000.00	596,270,000.00
合计	642,970,000.00	596,270,000.00

其他说明：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8,339,627.52	8,289,627.48
合计	8,339,627.52	8,289,627.4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294,739.73		3,294,739.69	3,294,739.69	3,294,739.7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MWP 太阳能电池项目	1,750,000.00		1,750,000.00	1,750,000.00	1,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基地建设补助	1,542,000.00		1,542,000.00	1,542,000.00	1,542,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MWP 太阳能跟踪器项目	250,000.00		249,999.96	249,999.96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600MWP 光伏组件车间光电建筑一体化项目	607,894.74		607,894.68	607,894.68	607,894.74	与资产相关
3MW 风电增速机加载试验平台建设项目	242,857.14		242,857.20	242,857.20	242,857.14	与资产相关
光伏发电跟踪装置驱动系统研发	134,482.76		134,482.79	134,482.79	134,482.76	与资产相关
2.5MW 风电机组风场试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99,999.96		99,999.96	99,999.96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35,834.97		35,835.00	35,835.00	35,834.97	与资产相关
硅凝胶双面双玻璃光伏组件研制项目	331,818.18		331,818.24	331,818.24	331,818.18	与资产相关
兆瓦级风机载荷测定及前瞻性维护研究		91,666.72	41,666.68	50,000.04	50,000.04	
合计	8,289,627.48	91,666.72	8,331,294.20	8,339,627.56	8,339,627.52	—

其他变动增加 8,339,627.56 元，系从“递延收益”项目转入的预计一年内结转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款。

26、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抵押借款	4,987,060,000.00	5,504,030,000.00
保证借款	100,400,000.00	280,4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5,089,960,000.00	5,786,930,000.00

本公司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年利率 2.55%-5.25%（大部分借款利率为 4.90%）。

2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5,439,378.15	4,447,916.57
合计	5,439,378.15	4,447,916.57

28、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高精齿轮传动装置与齿轮加工制造项目	15,000,000.00			15,000,000.00	
自治区青年拔尖人才专项经费		30,000.00	4,423.58	25,576.42	
2017 年科技基础条件建设设计专项资金		135,000.00		135,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65,000.00	4,423.58	15,160,576.42	--

其他说明：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793,559.00	5,793,559.00	未决诉讼系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司对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不实为由申请追加公司为被执行人一案计提的预计负债，具体详见 2014 年 4 月 22 日、2014 年 9 月 26 日和、2015 年 2 月 4 日和 2016 年 12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之相关公告。
其他	44,269.00	44,269.00	
合计	5,837,828.00	5,837,828.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172,256.05		8,381,294.24	52,790,961.81	政府项目拨款
合计	61,172,256.05		8,381,294.24	52,790,961.8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453,520.54					-3,294,739.69	10,158,780.8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MWP 太阳能电池项目	12,104,166.73					-1,750,000.00	10,354,166.73	与资产相关
新基地建设补助	6,296,500.00					-1,542,000.00	4,754,5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MWP 太阳能跟踪器项目	1,520,833.47					-249,999.96	1,270,833.51	与资产相关
600MWP 光伏组件车间光电建筑一体化项目	9,726,315.82					-607,894.68	9,118,421.14	与资产相关
3MW 风电增速机加载试验平台建设项目	971,428.54					-242,857.20	728,571.34	与资产相关
光伏发电跟踪装置驱动系统研发	918,965.51					-134,482.79	784,482.72	与资产相关
2.5MW 风电机组风场试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1,791,666.73					-99,999.96	1,691,666.77	与资产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1,412,495.07					-35,835.00	1,376,660.07	与资产相关
硅凝胶双面双玻璃光伏组件研制项目	2,986,363.64					-331,818.24	2,654,545.40	与资产相关
风电设备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 200MWp/	4,140,000.00						4,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中空微循环 BIPV 光伏组件 制造项目								
兆瓦级风机载荷 测定及前瞻性维 护研究	1,000,000.00			41,666.68		-50,000.04	908,333.28	与资产相关
宁夏风电设备工 程技术研究中心 建设项目	4,650,000.00						4,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1,172,256.05			41,666.68		-8,339,627.56	52,790,961.81	--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8,626,592.00				-2,507,595.00	-2,507,595.00	706,118,997.00

其他说明：

股份总额减少系根据2017年5月16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中铝宁夏能源公司补偿的2,507,595股股份并予以注销。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70,908,605.64			2,670,908,605.64
其他资本公积	32,011,301.83	2,507,594.00		34,518,895.83
其中：非公开发行股 票形成	1,573,196,357.75			1,573,196,357.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的影响	1,097,712,247.89			1,097,712,247.89
合计	2,702,919,907.47	2,507,594.00		2,705,427,501.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根据2017年5月16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中铝宁夏能源公司补偿的2,507,595股股份并予以注销。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99,326.51			24,499,326.51
合计	24,499,326.51			24,499,326.5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0,939,601.83	-671,969,789.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0,939,601.83	-671,969,789.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613,747.39	11,030,187.71
期末未分配利润	-849,553,349.22	-660,939,601.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7,099,474.46	615,039,379.35	1,410,722,824.32	992,466,980.30
其他业务	27,942,132.80	33,058,548.87	31,835,401.20	27,106,642.86
合计	935,041,607.26	648,097,928.22	1,442,558,225.52	1,019,573,623.16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6,205.66	3,241,388.62
教育费附加	1,077,025.30	1,966,079.45

房产税	1,913,886.55	1,179,705.83
土地使用税	2,899,753.35	1,371,275.51
车船使用税	94,760.67	65,291.06
印花税	1,166,877.08	529,553.31
营业税		975,127.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5,939.98	952,413.64
水利建设基金	1,015,048.49	768,919.09
合计	9,879,497.08	11,049,753.86

其他说明：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51,861.72	1,705,062.25
包装费	282,126.77	2,398,748.80
运输费	2,136,169.44	14,618,802.48
销售服务费	159,492.83	350,365.58
维修及材料费	637,279.34	200,291.77
差旅费	780,350.86	740,338.56
折旧费	60,133.09	62,025.99
修理费	56,234.98	35,550.04
装卸费		719,243.46
保险费	20,173.31	13,615.67
样品及产品损耗	2,934,723.87	1,925,955.17
其他	342,210.53	451,373.75
合计	9,260,756.74	23,221,373.52

其他说明：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467,071.44	26,750,079.68
折旧费	1,702,522.44	5,368,813.03
修理费	2,302,686.74	265,686.41

无形资产摊销	4,397,820.80	4,766,908.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00.00	7,500.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9,423.07	36,909.25
业务招待费	499,146.04	764,406.74
差旅费	1,100,870.34	1,489,403.47
办公费	1,684,590.84	1,397,869.83
聘请中介机构费及咨询费	6,075,022.15	2,158,053.00
研究与开发费	660,099.83	2,418,746.38
董事会费	547,829.66	145,522.04
水电费	97,260.50	197,512.88
费用税	199,883.70	1,301,926.33
运输费	2,345,841.14	1,945,873.02
宣传费	186,641.92	106,489.76
诉讼费	605,632.85	604,352.21
外部劳务费	350,551.75	262,981.05
采暖费	695,494.02	567,921.59
保险费	152,378.29	1,774,363.85
租赁费	1,133,529.71	2,364,478.92
技术转让费	72,815.53	
物业管理费	787,071.25	
其他	554,793.47	886,674.81
合计	57,646,477.48	55,582,472.77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7,397,263.02	358,014,781.32
减：利息收入	3,536,273.78	1,480,168.49
加：汇兑损失	223,840.59	
减：汇兑收益	1,431,389.03	150,513.47
加：手续费	318,259.91	251,473.98
合计	312,971,700.71	356,635,573.34

其他说明：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9,356,636.16	1,771,833.30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522,307.24	196,569.19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624,611.66	2,947,50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88,871.50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8,133,788.06	
合计	66,026,214.62	4,915,902.49

其他说明：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8,042.37	-7,607,292.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00
合计	-1,948,042.37	-6,607,292.80

其他说明：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28.28	11,013,695.59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28.28	11,013,695.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428.28	9,672,476.41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341,219.1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合计	5,428.28	11,013,695.59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即征即退增值税	7,798,074.87	
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294,739.69	
年产 200MWP 太阳能电池项目	1,750,000.00	
新基地建设补助	1,542,000.00	
年产 500MWP 太阳能跟踪器项目	249,999.96	
600MWP 光伏组件车间光电建筑一体化项目	607,894.68	
3MW 风电增速机加载试验平台建设项目	242,857.20	
光伏发电跟踪装置驱动系统研发	134,482.79	
2.5MW 风电机组风场试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99,999.96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35,835.00	
硅凝胶双面双玻璃光伏组件研制项目	331,818.24	
兆瓦级风机载荷测定及前瞻性维护研究	41,666.68	
银星一井光伏电站工程奖励款	196,000.00	
科技创新后补助资金	1,027,200.00	
合计	17,352,569.07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15,708,909.36	
政府补助	2,188,121.30	42,068,444.35	2,188,121.30
违约赔偿收入	2,670,540.00	472,203.99	2,670,540.00
罚款净收入	1,900.00	1,250.00	1,900.00
其他利得	36,591.08	558,331.69	36,591.08
合计	4,897,152.38	58,809,139.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夏回族自治区 2016 年度企业稳岗补贴位补贴款	银人发【2015】405 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340,121.30		与收益相关
宁夏回族自治区 2016 年度技师培训补贴款	银人社发【2016】217 号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105,5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型科学仪器共享补贴款	宁科财字【2017】9 号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3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稳增长奖励资金	银开管发[2017]55 号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95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绿色发展扶持奖金	银开党发【2017】37 号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银川市科学技术局创新券	银科发[2017]9 号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16,500.00		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财税[2008]156 号、[2015]74 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15,017,928.65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宁财（建）指标[2011]395 号	补助					3,294,739.73	与资产相关
新基地建设补助	银开管发[2011]84 号	补助					1,542,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MWP 太阳能电池项目	宁经信规划发[2012]480 号	补助					1,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500WM 太阳能跟踪器项目	宁财（企）指标[2011]223 号	补助					249,999.96	与资产相关

600MWP 光伏组件车间光电建筑一体化项目	宁财（建）指标 [2012]319 号	补助					607,894.74	与资产相关
3MW 风电增速机加载试验平台建设	宁财（建）指标 [2012]922 号						242,857.14	与资产相关
2.5MW 风电机组风场试验公共服务平台		补助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公租房专项补贴资金	宁财（综）指标 [2012]909 号	补助					35,834.97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工业扶持政策奖励资金	银党发 [2016]19 号	奖励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厂房租赁补贴	银开管发 [2014]34 号	补助					13,756,533.12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自治区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项目	宁科工字 [2016]8 号	补助					2,318,9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发展（创新平台）专项资金（第一批）	宁财（企）指标 [2013]195 号	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5MW 级双馈发电机研究	宁财（建）指标 [2013]472 号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光伏发电跟踪装置驱动系统研发	宁财（建）指标 [2012]922 号	补助					134,482.76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企业稳岗补贴资金	宁人社发 [2015]126 号	补助					335,455.10	与收益相关
硅凝胶双面双玻璃光伏组件研制项目	国科发财 [2012]622 号；国科发财 [2013]17 号；国科发财 [2013]414 号；国科发财 [2013]653	补助					331,818.18	与资产相关

	号							
2015 年度促进投资和产业发展扶持奖励资金	银开党发[2016]33 号	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光电互补智能控制楼宇照明系统	宁财(企)指标[2013]593 号	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经济发展奖励资金		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平台企业专利补助资金	宁知发[2016]57 号	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自治区大型科学仪器共享补贴专项资金	宁科财字[2016]10 号	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188,121.30	42,068,444.35	--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834,649.28		12,834,649.28
罚款、滞纳金及违约金	3,818,194.66	172,031.96	3,818,194.66
停工损失	29,279,018.63	12,287,251.79	29,279,018.63
赔款支出		127,074.41	
其他支出		43,041.17	
捐赠支出	2,014.00		2,014.00
合计	45,933,876.57	12,629,399.33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6,258.54	4,580,916.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4,065.36	-517,050.60
合计	2,220,323.90	4,063,865.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4,467,736.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170,160.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3,790.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316,850.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377,425.05
所得税费用	2,220,323.90

其他说明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3,411,321.30	17,760,888.22
利息收入	3,536,273.78	1,480,168.49
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1,810,651.23	1,780,812.01
收到的质保金及押金	2,019,261.08	3,454,047.55
收到财产保险赔款	479,469.07	8,569,969.84
收所得税退税款	207,491.48	1,877,943.11
罚款收入	16,745.68	126,580.93
违约赔偿收入	2,670,540.00	
合计	14,151,753.62	35,050,410.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包装费、运费、修理等费用	2,732,693.56	3,155,872.25
支付的办公费、业务招待费、中介费等费用	18,805,446.94	8,269,740.0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318,059.91	251,473.98
支付的违约赔款等	1,190,772.00	123,502.94
支付其他往来及代垫款	11,804,185.71	3,753,601.54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3,785,472.41	
支付的保证金	2,145,373.69	956,253.00
工伤赔偿	791,330.27	
捐赠支出	2,014.00	
合计	41,575,348.49	16,510,443.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中铝宁夏能源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利润补偿款		26,944,000.00
合计		26,944,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非公开发行费用		465,000.00
回购中铝能源所持公司股票	1.00	
合计	1.00	46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6,688,060.70	18,101,80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026,214.62	4,915,902.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9,134,000.72	507,280,000.84
无形资产摊销	5,033,751.23	6,591,926.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3,299.76	663,299.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28.28	-6,675,503.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34,649.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68.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7,397,263.02	358,014,781.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8,042.37	-2,269,10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065.36	-517,050.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90,104.85	50,012,468.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580,978.74	-364,126,234.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320,738.24	26,634,63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410,453.30	598,626,931.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8,837,011.39	329,735,263.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4,142,765.48	729,101,747.8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694,245.91	1,058,837,011.39

其他说明：

4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本年股本、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根据2017年5月16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本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中铝宁夏能源公司补偿的2,507,595股股份并予以注销。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其他说明：

年末长期借款中质押借款系以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电费收费权质押及风电站、光伏电站资产抵押取得，其中抵押资产原值695,168.15万元，净值502,791.93万元。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339,810.00	6.5342	2,220,386.50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本公司本年无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风电设备公司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组装和生产风力发电机	100.00%		投资形成

			组、相关产品和部件等			
光伏设备公司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太阳能电池片、电池组件、光伏发电系统等	55.00%		投资形成
银仪风电公司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及相关产业	50.00%		投资形成
宁电风光公司	宁夏青铜峡	宁夏青铜峡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银星风电公司	阿拉善左旗巴润别立镇	阿拉善左旗巴润别立镇	风力发电设备检修运行、维护以及设计、安装、调试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经银仪风电公司第二十五次股东会同意，中铝宁夏能源享有49%表决权，公司在银仪风电股东会表决中享有51%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光伏设备公司	45.00%	-9,349,634.44		-11,105,059.94
银仪风电公司	50.00%	1,024,154.16		154,041,426.5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光伏设备公司	79,281,896.28	43,742,959.91	123,024,856.19	151,436,170.60	2,680,121.82	154,116,292.42	115,574,677.88	54,792,528.37	170,367,206.25	177,695,313.42	2,986,363.64	180,681,677.06
银仪风电公司	179,044,011.83	1,056,683,669.78	1,235,727,681.61	187,844,828.54	739,800,000.00	927,644,828.54	139,212,030.22	1,140,859,663.90	1,280,071,694.12	117,637,149.36	838,800,000.00	956,437,149.3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光伏设备公司	38,769,833.56	20,776,965.42	20,776,965.42	24,253,936.50	338,248,327.10	3,880,557.82	3,880,557.82	494,928.25
银仪风电公司	148,135,483.80	2,048,308.32	2,048,308.32	64,385,697.64	149,589,459.08	10,174,840.61	10,174,840.61	120,743,972.39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吴忠市	宁夏吴忠市	多晶硅材料生产销售	26.88%		权益法核算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增速机的生产、销售	46.88%		权益法核算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50.00%		权益法核算
宁电物流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电力；煤炭设备采购及销售；物流配送；招标代理咨询服务等。	40.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宁电物流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宁电物流

	司	司	公司		司	司	公司	
流动资产	47,867,587.74	10,911,119.07	8,596,166.34	129,484,004.98	47,867,587.74	9,843,274.36	12,148,036.32	104,024,576.30
非流动资产	73,218,202.37	25,117,193.28	101,740,765.81	39,239,067.12	73,218,202.37	28,319,145.38	114,206,102.71	40,868,236.83
资产合计	121,085,790.11	36,028,312.35	110,336,932.15	168,723,072.10	121,085,790.11	38,162,419.71	126,354,139.03	144,892,813.13
流动负债	384,807,390.13	16,462,580.45	40,787,922.64	66,509,273.78	384,807,390.13	15,191,493.61	32,781,773.67	43,883,887.29
非流动负债	229,425,161.34	1,784,313.77	21,650,500.00		229,425,161.34	2,301,960.81	43,245,100.00	
负债合计	614,232,551.47	18,246,894.22	62,438,422.64	66,509,273.78	614,232,551.47	17,493,454.42	76,026,873.67	43,883,887.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360,588,911.91	9,445,489.31	23,949,254.26	61,328,279.11	-360,588,911.91	10,980,387.83	25,163,632.68	105,416,691.50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132,557,849.45	8,335,928.82	23,949,254.26	40,885,519.41	-132,557,849.45	9,688,577.49	25,163,632.68	39,476,121.62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32,557,849.45	8,335,928.82	23,949,254.26	40,885,519.41	-132,557,849.45	9,688,577.49	25,163,632.68	39,476,121.62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9,688,577.49	25,825,202.44	35,137,969.47

其他说明

注：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因经营亏损，已于2014年开始破产清算，至本期末，仍处于清算状态，本期无经营业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573,043.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638,070.00万元），

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36,25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22,250.00万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信用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748,153,184.54元。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54,694,245.91				254,694,245.91
应收票据	153,347,600.00				153,347,600.00
应收账款	607,408,583.80	219,161,458.92	34,384,559.03	18,671,348.25	879,625,950.00
其它应收款	8,406,309.67	726,220.73	20,465,697.16	118,309,102.75	147,907,330.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60,000,000.00				
应付账款	87,392,199.85	36,660,375.92	25,751,814.03	17,088,201.73	166,892,591.53
其它应付款	12,586,998.55	727,790.01	12,804,827.20	2,869,233.39	28,988,849.15
应付利息	8,708,686.35	63,750.00	191,250.00	377,687.50	9,341,373.85
应付职工薪酬	19,421,597.45				19,421,597.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2,970,000.00				642,970,000.00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138,000,000.00	707,780,000.00	4,244,180,000.00	5,089,960,000.00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宁夏银川市黄河西路520号	火电、铝、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其相关产业的建设与运营管理，从事煤炭、铁路、机械制造及其相关产业的投资	502,580.00	40.23	40.23
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资委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502,580.00			502,580.0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28,408.99	28,659.75	40.23	40.44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2.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山东铝业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综合服务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合营企业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合营及联营企业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合营及联营企业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合营及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材料费	3,304,882.96	1,600.00	否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招标费	70,500.00	1,200.00	否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服务费-标书费	3,000.00		否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运维费	118,301.88	300.00	否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培训费	24,808.49		否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122,603.68		否	45,283.02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检测费	14,150.94		是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562,264.15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升压站建设				298,961.54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费	218,857.93	300.00	否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试验费	401,083.11		否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检修服务费	703,388.41		否	
山东铝业公司	培训费	3,783.49		否	
山东铝业公司	劳保采购款	25,008.55	2.93	否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增速机				11,460,728.88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维修费	4,432,782.03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代运维服务	2,339,622.66	300.00	否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综合服务公司	劳务费	595,891.42	0.00	是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综合服务公司	餐费	94,086.60	0.00	是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综合服务公司	租赁费	42,129.73	0.00	是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费	2,433,205.02	800.00	否	
合计		17,948,086.90	4,202.93		12,367,237.5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管理费	2,594,339.69	14,386,792.45
宁夏银仪电力设备检修安装	光伏项目安装		14,900,000.00

有限公司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EPC 承包销售		41,012,136.73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EPC 承包劳务费		13,362,792.76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材料		24,532.04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服务收入	123,867.93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支架款	11,452.25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EPC 承包销售		37,904,589.79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EPC 承包劳务费		10,830,810.79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运行维护费		2,702,702.70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接入费及容量占用费	2,342,342.36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服务费	116,037.72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支架款	36,629.25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3,421,844.84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维修劳务		2,392,093.16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1,543,581.20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物业收入	637,341.67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塔筒		32,478,632.34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代建管理费		7,547,169.80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运维和代建管理	5,745,283.02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验收及技术服务劳务 费		1,188,679.24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运维服务	4,007,735.85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 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组		39,616,988.79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 限公司	塔筒		30,463,247.92

中卫永康农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太阳能支架		20,375.21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水电费收入	20,220.66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运维服务	1,792,452.84	1,792,452.84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收入	27,350.43	
合计	—	22,420,479.71	250,623,996.5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根据与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人员档案托管协议》，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进行档案托管，托管自2017年1月1日起，时间为2年，约定托管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保费用等由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公司代发。本公司2017共代发人员工资共计11,027,850.30元，费用已由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支付。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风电设备公司	9,100.00	2011年09月15日	2021年09月14日	否
银仪风电公司	4,000.00	2014年08月01日	2021年12月2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4,440.00	2006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7日	否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7,000.00	2008年07月21日	2023年07月20日	否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5,000.00	2009年08月20日	2024年08月19日	否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5,000.00	2012年12月26日	2027年12月25日	否
银仪风电公司	5,000.00	2012年11月16日	2032年11月15日	否
银仪风电公司	3,000.00	2013年06月17日	2033年06月1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7年8月，本公司就2011年对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一事与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反担保抵押协议，以其固定资产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抵押。截止2017年12月31日，抵押资产净值为

65,835,739.22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铝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19 日	2018 年 05 月 18 日	信用借款
中铝财务公司	5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07 日	2018 年 07 月 06 日	信用借款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612,301.94	2,385,609.4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71,724.00	85,862.00	171,724.00	53,670.00
应收账款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170,000.00	127,000.00		
应收账款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1,601,423.39			
应收账款	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3,324,750.00	997,425.00	3,664,750.00	366,475.00
应收账款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4,604,739.00	279,874.90	2,798,749.00	
应收账款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334,670.50	1,490,000.00	14,900,000.00	
应收账款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应收账款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16,490,000.00	1,040,000.00	27,400,000.00	
应收账款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21,033,963.07	2,103,396.31	40,996,938.45	
应收账款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5,008,200.00	76,000.00	5,062,500.00	430,250.00
应收账款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494,860.50	157,190.15	35,379,952.54	

	红寺堡光伏发电厂				
应收账款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1,179,220.00	117,922.00	48,370,570.00	
应收账款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43,000.00	12,900.00	331,122.80	
应收账款	中卫永康农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3,839.00	
应收账款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15,25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71,724.00	53,670.00
预付账款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3,000.00	
预付账款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60,733.04	
其他应收款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2,151,592.53		1,986,493.15	
其他应收款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7,871,273.07	7,871,273.07	7,871,273.07	7,871,273.07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5,652,367.02
应付账款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574,830.00	855,508.30
应付账款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1,656,141.89	1,656,141.89
应付账款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16,639.30	
应付账款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1,101,581.96	60,000.00
应付账款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	233,962.27	
应付账款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1,806.00
应付账款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398,460.00	
其他应付款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8,500.00	848,500.00
其他应付款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23,474.55	2,943,581.55
其他应付款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198,655.49	198,655.49
其他应付款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0,449.70	
其他应付款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26,349.54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本公司对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不实为由申请追加本公司为被执行人一案，具体详见 2014 年 4 月 22 日、2014 年 9 月 26 日、2015 年 2 月 4 日和 2016 年 12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相关公告。

2.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公司本部	风机构件公司	电池分公司	吴忠新能源灵武新能源	检修、生产服务公司	光伏应用	风电设备	光伏设备	各风力发电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0,139,192.60	56,793,937.79	1,605,188.85	55,835,652.26	6,315,452.21	4,029,574.95	18,098,044.83	38,769,833.56	827,620,662.05	84,165,931.84	935,041,607.2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637,420.69	10,505,088.23	1,605,188.85		6,131,902.53	183,143.64	6,885,144.44	29,831,721.19	820,426,345.43		879,205,955.00
分部间交易收入	6,501,771.91	46,288,849.56			183,549.68	3,846,431.31	11,212,900.39	8,938,112.37	7,194,316.62	84,165,931.84	-
营业费用	372,003,065.98	65,806,733.38	12,482,953.94	22,207,645.85	19,210,629.54	11,693,052.99	36,063,489.71	55,344,442.83	605,999,108.32	409,900,248.40	790,910,874.14
营业利润（亏损）	-361,863,873.38	-9,012,795.59	-10,877,765.09		-12,895,177.33	-7,663,478.04	-17,965,444.88	-16,574,609.27	221,621,553.73		-215,231,589.85

资产总额	3,301,296,977.94	23,566,759.00	-149,327,502.58	38,155,974.40	-24,694,851.14	-4,990,202.73	165,618,507.85	123,024,856.19	5,516,218,683.57	-189,961,090.81	9,178,830,293.31
负债总额	593,953,450.82	33,465,110.54	-4,473,035.07	-19,318,346.52	7,261,141.59	5,774,505.50	202,192,389.32	154,116,292.42	4,873,558,653.94	-602,871,288.41	6,449,401,450.95
补充信息											-
折旧和摊销费用	6,884,348.23	3,327,578.33	10,849,080.15	17,535,335.72	1,209,795.93	183,836.28	4,477,169.23	5,467,406.31	476,073,490.85	11,176,989.32	514,831,051.71
资本性支出	404,863,340.93	-	-	-	445,590.00	383,390.00	-	-	64,161,247.27	50,233,417.67	419,620,150.5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322,638,850.98	6,600,552.04	6,949,849.68	722,713.67	5,565,687.17	5,329,574.14	11,112,419.67	12,956,229.97	21,177,770.09		393,053,647.41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498,650.70	18.11%	17,254,502.56	15.34%	95,244,148.14	9,422,960.00	2.49%	9,422,96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8,348,157.65	81.87%	16,861,239.68	3.32%	491,486,917.97	369,281,206.50	97.48%	7,933,631.77	2.15%	361,347,574.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200.00	0.02%	112,200.00	100.00%		112,200.00	0.03%	112,200.00	100.00%	
合计	620,959,008.35	100.00%	34,227,942.24		586,731,066.11	378,816,366.50		17,468,791.77		361,347,574.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来宝碳资源管理公司	9,080,000.00	9,080,000.00	100.00%	国际碳交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 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收账费用, 收回不经济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挂账 5 年以上,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长安医院	206,800.00	206,800.00	100.00%	挂账 5 年以上,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沈阳市科益经贸有限公司	136,160.00	136,160.00	100.00%	挂账 5 年以上,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99,575,690.70	4,331,542.56	4.35%	一年以上未收回的补贴电费, 按照预期可收回时间, 以一年期借款利率确定其现值后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12,498,650.70	17,254,502.56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21,135,612.16	0.00	0.00%
1 至 2 年	56,640,145.85	5,664,014.58	10.00%
2 至 3 年	26,876,781.71	8,063,034.51	30.00%
3 至 4 年	662,263.32	331,131.66	50.00%
4 至 5 年	460,591.36	230,295.68	50.00%
5 年以上	2,572,763.25	2,572,763.25	100.00%
合计	508,348,157.65	16,861,239.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759,150.47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 额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500,766,834.60	0-2 年	80.64	4,331,542.56
中国能建集团装备有限公司	23,463,590.00	1-2 年	3.78	2,346,359.00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334,670.50	0-2 年	2.47	1,490,000.00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9,600,000.00	1-2 年	1.55	960,000.00
金昌华远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12,000.00	2-3 年	1.45	2,703,600.00
合计	558,177,095.10	—	89.89	11,831,501.5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8,222,262.09	90.24	318,222,262.09	1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842,919.24	9.31	13,084,257.99	39.84	19,758,661.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84,832.82	0.45	1,584,832.82	100	
合计	352,650,014.15	—	332,891,352.90	—	19,758,661.25

续表：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678,266.83	37.77	112,678,266.83	1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4,052,080.76	61.70	7,202,418.59	3.91	176,849,662.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0,345.82	0.53	1,590,345.82	100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298,320,693.41	—	121,471,031.24	—	176,849,662.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11,030,772.50	111,030,772.50	100.00%	连续亏损，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4,532,222.76	94,532,222.76	100.00%	连续亏损，预计无法收回
海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3,865,671.32	63,865,671.32	100.00%	不合规委托理财，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民鑫实业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100.00%	债务人无法联系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7,871,273.07	7,871,273.07	100.00%	对方现金流困难，预计无法收回
王明寿	5,911,326.24	5,911,326.24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德国太平洋（太阳能）	2,182,397.22	2,182,397.22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吴仪销售公司	1,884,219.87	1,884,219.87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北京茂达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朱维克	460,016.10	460,016.1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杨忠军	276,068.12	276,068.12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李情豪	249,193.62	249,193.62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窦洪德	231,082.24	231,082.24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凌学义	205,835.80	205,835.8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候磊	202,242.00	202,242.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中国通用石化机械工程公司	170,000.00	17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潘威阳	151,450.48	151,450.48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山东北洋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北京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126,136.89	126,136.89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广东汕头装饰工程公司	122,353.86	122,353.86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挂账多年，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合计	318,222,262.09	318,222,262.09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274,750.97		0.00%
1 至 2 年	1,158,320.29	115,832.03	10.00%
2 至 3 年	494,172.90	148,251.87	30.00%
3 至 4 年	17,027,982.83	8,513,991.42	50.00%
4 至 5 年	1,163,019.17	581,509.59	50.00%
5 年以上	3,724,673.08	3,724,673.08	100.00%
合计	32,842,919.24	13,084,257.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共计1,584,832.82元，因长期挂账，预计无法收回，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1,420,321.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9,000.00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项	349,826,508.13	296,307,858.22
个人往来	280,176.78	250,835.91
质保金、押金等	1,756,172.41	1,077,016.00
其他	787,156.83	684,983.28
合计	352,650,014.15	298,320,693.4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1,030,772.50	1-2 年	32.32%	111,030,772.50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532,222.76	1 年以内	27.52%	94,532,222.76
海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理财款	63,865,671.32	5 年以上	18.59%	63,865,671.32
深圳民鑫实业公司	往来款	26,000,000.00	5 年以上	7.57%	26,000,000.00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股利	7,875,457.87	5 年以上	2.29%	7,875,457.87
合计	--	303,304,124.45	--	88.29%	303,304,124.4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4,905,496.41	106,108,877.44	478,796,618.97	584,905,496.41	950,206.94	583,955,289.4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8,703,707.02		68,703,707.02	70,651,749.39		70,651,749.39
合计	653,609,203.43	106,108,877.44	547,500,325.99	655,557,245.80	950,206.94	654,607,038.8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8,608,877.44			78,608,877.44	77,658,670.50	78,608,877.44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7,500,000.00			27,500,000.00	27,500,000.00	27,500,000.00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2,000,000.00			142,000,000.00		
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	150,802,233.96			150,802,233.96		
内蒙古银星阿拉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5,994,385.01			185,994,385.01		
合计	584,905,496.41			584,905,496.41	105,158,670.50	106,108,877.4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石桥增速机（银川）有限公司	9,688,577.48			-1,353,537.75						8,335,039.73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825,202.44			-1,214,377.93			2,000,000.00			22,610,824.51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35,137,969.47	2,000,000.00		619,873.31						37,757,842.78	

小计	70,651,7 49.39	2,000,00 0.00		-1,948,04 2.37			2,000,00 0.00			68,703,7 07.02	
合计	70,651,7 49.39	2,000,00 0.00		-1,948,04 2.37			2,000,00 0.00			68,703,7 07.02	

(3) 其他说明

注：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本3600万元，持股比例26.88%，因经营亏损，长期股权投资减至为零。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7,191,675.86	422,835,247.78	699,267,804.65	464,123,194.27
其他业务	20,187,102.32	21,346,139.49	31,346,823.82	26,885,614.35
合计	607,378,778.18	444,181,387.27	730,614,628.47	491,008,808.6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119,150.80	50,703,414.9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8,042.37	-7,607,292.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00
合计	41,171,108.43	44,096,122.14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829,22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	11,742,615.50	注：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7,352,569.07 元和计入营业外收

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入的政府补助 2,188,121.30 元, 扣除即征即退增值税 7,798,074.87 元, 详见本附注六 43、4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390,196.2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63,490.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15,044.85	
合计	-28,206,247.0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4%	-0.267	-0.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8%	-0.227	-0.22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原

2018年3月20日